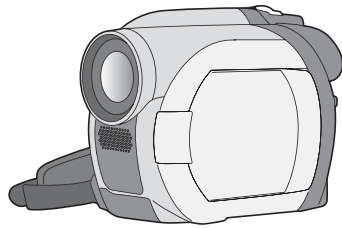


Panasonic®

使用說明書 Operating Instructions

DVD 攝錄放影機
DVD Video Camera



Model No. **VDR-D160GC**

使用前，請完整閱讀本說明書。
Before use, please read these instructions completely.



LSQT1182 A

安全注意事項

警告：

若想降低起火、電擊或產品損壞的危險，

- 請勿將本設備暴露於雨中、潮濕、滴水或濺水的環境中，並且勿將盛滿液體的物體（如花瓶）放在本設備上。
- 請僅使用推薦的附件。
- 請勿卸下機身的前蓋（或後蓋）；機身內沒有用戶可維修的部件。需要維修時，請聯繫授權的維修人員。

注意！

- 請勿將此設備安置在書櫃、壁櫥或其他狹窄的地方。請確保本機通風良好。若想降低由於過熱而導致的電擊或火災的危險，請勿讓窗簾或其他物品遮住通風孔。
- 請勿用報紙、桌布、窗簾及類似物品遮住本機的通風孔。
- 請勿將明火放置在本機上，如點燃的蠟燭。
- 用環保的方式處理電池。

電源插座應當安置在本設備附近，並便於連接。
電源線的主要插頭應當保持隨時可以使用的狀態。
若想將本設備完全從 AC 電源斷開，請從 AC 插座上拔下電源線插頭。

產品列印標號位於機身的下面。

請僅使用推薦的附件。

- 請勿使用除隨附 AV/S 電纜以外的任何其他電纜。
- 當您使用單獨購買的線纜時，使用線纜的長度一定要在 3 米之內。

1 級
激光產品

IEC 60825-1:2001

注意

本產品具有 1 級以上的激光二極管。為了保證安全，不要卸掉任何蓋子或試圖接觸產品內部。所有的維修，請與授權的人員聯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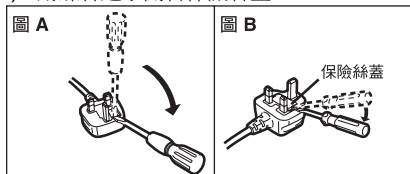
■ 如何更換保險絲

保險絲的位置根據 AC 電源線類型的不同而有所不同（圖 A 與 B）。

確保使用合適的 AC 電源線並遵照下列指示進行操作。

圖例可能與實際的 AC 電源線有所不同。

- 1) 用螺絲起子開啓保險絲蓋。



- 2) 更換保險絲並關上並合緊保險絲蓋。



- 如果看到此符號的話 -

歐盟以外國家的棄置資訊



本符號只適用於歐盟國家。
如欲丟棄本產品，請聯絡當地政府單位或經銷商，洽詢正確的棄置方法。

■ 關於拍攝內容的賠償

製造商對於因本機、其附件或可錄製的媒體的故障或缺陷造成的任何損失概不負責。

■ 請嚴格遵守版權法

若非個人使用，複製先期拍攝的錄影帶、光碟、其他出版物或播放材料都侵犯版權法。即使是個人使用，也嚴禁複製某些特定的材料。

- SDHC 標誌是商標。
- miniSD 標誌是商標。
- 攝錄放影機使用了版權保護技術，並且被日本和美國的專利技術和知識產權所保護。要想使用這些版權保護技術，必須得到 Macrovision 公司的授權。禁止分解或改裝攝錄放影機。
- 由 Dolby Laboratories 授權製造。
“Dolby”和雙 D 符號是 Dolby Laboratories 的商標。
- 本說明書中提到的其他系統和產品名稱通常是開發相關系統或產品的廠家的註冊商標或商標。

目錄

安全注意事項.....	2	拍攝	
使用之前		拍攝之前	37
特點	6	拍攝動態影像	38
附件	8	改變動態影像的拍攝模式	40
部件的識別和操作.....	9	拍攝靜態圖片	41
使用 LCD 顯示屏	12	各種拍攝功能	43
使用取景器	12	放大／縮小功能	43
光碟和記憶卡	13	自拍	44
本機上可以使用的碟片	13	肌膚柔和模式	45
本機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16	淡入／淡出功能	46
光碟和記憶卡的操作	17	逆光補償功能	48
設定		自拍計時器拍攝	49
電源	18	風聲噪音減少功能	50
給電池充電	18	寬屏電影模式	50
連接到 AC 電源插座	21	夜視功能	51
開啓／關閉本機	22	影像穩定器功能	52
插入／取出光碟	23	手動拍攝功能	53
插入／取出 SD 記憶卡.....	25	場景模式	53
選擇一種模式.....	26	手動對焦調整	55
操縱桿的使用方法.....	27	白平衡	56
轉換語言	31	手動快門速度／光圈調整	58
使用功能表螢幕	32	重播	
設定日期和時間	34	動態影像重播	59
調整 LCD 顯示屏／取景器.....	36	靜態圖片重播	62
		以投影片播放形式重播靜態圖片	63

編輯	
編輯場景	64
刪除場景	64
分割場景	66
合併場景	67
使用播放列表	68
什麼是播放列表？	68
新增一個新的播放列表.....	69
重播播放列表	70
編輯播放列表	71
編輯靜態圖片	77
刪除靜態圖片	77
鎖定靜態圖片	79
DPOF 設定.....	80
光碟和記憶卡的管理	
格式化光碟和記憶卡	81
格式化光碟.....	81
格式化 SD 記憶卡	82
封存光碟	83
封存光碟	83
未封存 DVD-RW.....	84
保護光碟	85
顯示光碟資訊	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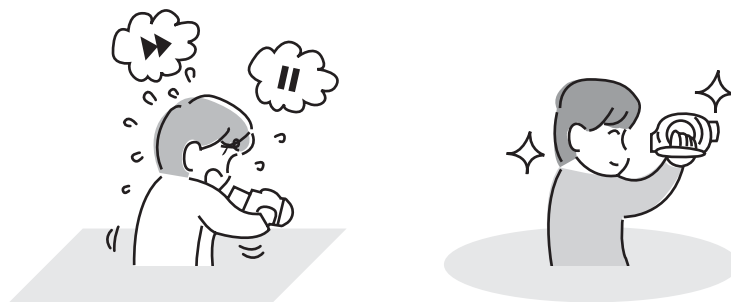
用其他產品	
用電視機	87
在電視機上重播.....	87
用 DVD 錄影機/播放機	88
在 DVD 錄影機、DVD 播放機、 計算機等上重播.....	88
將拍攝內容複製到 DVD 錄影機的 硬盤上	89
用 VCR	90
將影像複製到其他視頻設備上	90
用印表機 (PictBridge)	91
其他	
功能表	94
功能表列表	94
設定功能表	96
指示	97
指示	97
訊息	99
不能同時使用的功能	101
常見問題解答	102
故障排除	103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107
名詞解釋	111
規格	113
SD 記憶卡上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115

特點

特點

■ 易於拍攝！ (→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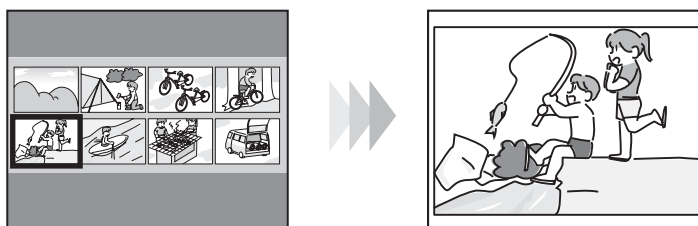
無需搜索拍攝開始位置。
新拍攝內容不會覆蓋任何以前拍攝的場景。



使用之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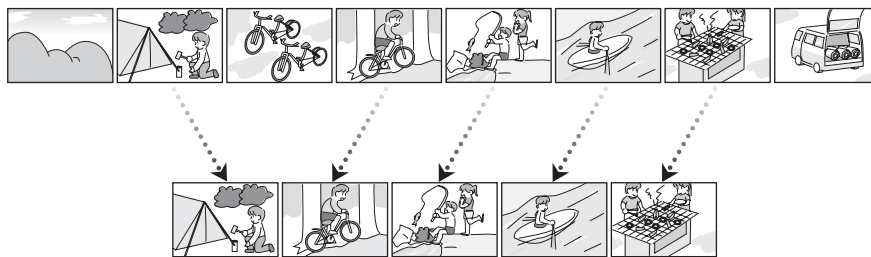
■ 易於重播！ (→ 59)

拍攝的場景以縮略圖顯示。
可以很容易地搜索到想觀看的場景。



■ **編輯場景！ (→64, 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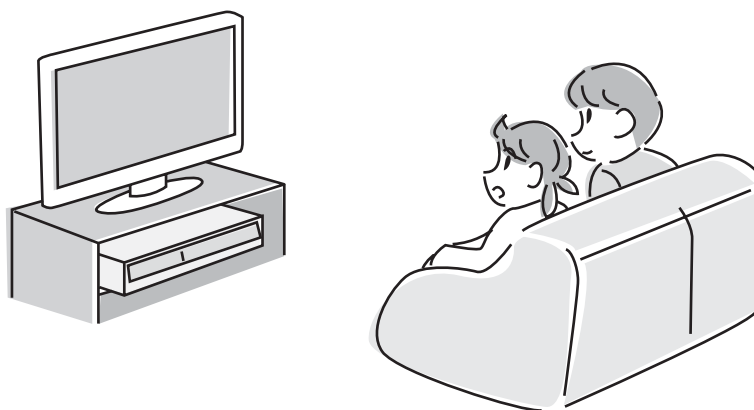
可以將喜歡的場景集中起來新增一個原始視頻（播放列表），然後很容易地將本視頻複製到 VCR 或 DVD 錄影機的硬盤上。



如果將在本機上錄製的且還沒有封存的 DVD-RW 或 DVD-R 插入到其他設備（例如，DVD 錄影機或計算機）中，則光碟可能變得不可用。
在將光碟插入到其他設備中之前，一定要在本機上對其進行封存。(→ 83)

■ **和 DVD 播放機／錄影機一起使用！ (→ 88)**

祇需將光碟插入與 8 釐米光碟兼容的 DVD 播放機／錄影機中即可重播在本機上拍攝的場景。如果有帶硬盤的 DVD 錄影機，可以用本機將拍攝到 DVD-RAM 或 DVD-RW（VR 格式）上的場景複製到硬盤上。



附件

附件

在使用本機前要檢查附件。

電池組



AV/S 電纜



AC 適配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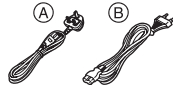
光碟清潔布



DC 電纜



AC 電纜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及沙烏地阿拉伯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以及沙烏地阿拉伯以外的其他地區

可選附件

AC 適配器 (VW-AD11E/EB)	三腳架 (VW-CT45E)
電池組 (鋰電池 /CGA-DU12/1150 mAh)	8 釐米 DVD-RAM 光碟 (單面 /LM-AF30E)
電池組 (鋰電池 /CGA-DU14/1360 mAh)	8 釐米 DVD-RAM 光碟 (雙面 /LM-AF60E)
電池組 (鋰電池 /CGA-DU21/2040 mAh)	8 釐米 DVD-RW 光碟 (單面 /LM-RW30E)
廣角轉換鏡頭 (VW-LW3007E)	8 釐米 DVD-RW 光碟 (雙面 /LM-RW60E)
遠攝轉換鏡頭 (VW-LT3014E)	8 釐米 DVD-R 光碟 (單面 /LM-RF30E)
ND 濾鏡 (VW-LND30E)	8 釐米 DVD-R 光碟 (雙面 /LM-RF60E)
MC 保護鏡 (VW-LMC30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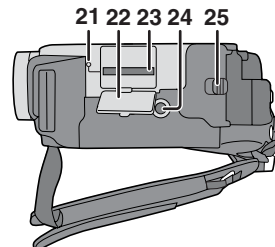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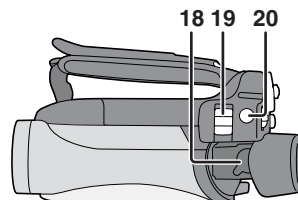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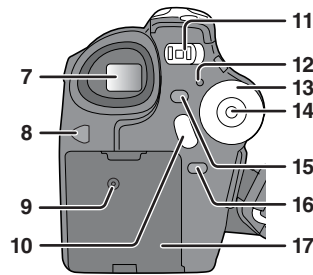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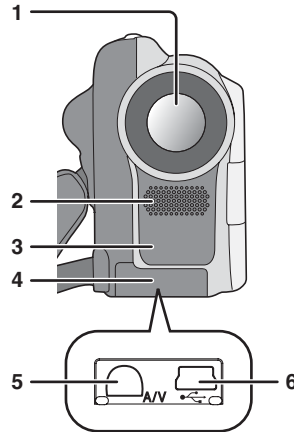
- 在某些國家，可能不提供某些可選附件。

部件的識別和操作

- 1 鏡頭
- 2 麥克風 (內置、立體聲)
- 3 白平衡感測器 (→ 57)
- 4 端子蓋
- 5 音頻視頻輸出端子 [A/V] (→ 87, 90)
- 6 USB 端子 [↔] (→ 91)
 - 當用計算機操作本機時，我們建議操作環境的溫度約低於 30°C 和操作時間約為 30 分鐘。
- 7 取景器 (→ 12, 36)

由於 LCD 生產技術的限制，在取景器螢幕上可能會有一些微小的亮點或者暗點。但這不是故障，不會影響拍攝的圖片。

- 8 LCD 顯示屏開啓按鈕 [PUSH OPEN] (→ 12)
- 9 DC 輸入端子 [DC/C.C. IN] (→ 21)
- 10 拍攝開始/停止按鈕 (→ 38)
- 11 電源開關 [OFF/ON] (→ 22)
- 12 狀態指示燈 (→ 22)
- 13 模式轉盤 (→ 26)
- 14 操縱桿 (→ 27)
 - 上下左右移動選擇選項。
 - 按中心部位確定選擇。
- 15 刪除按鈕 [⏏] (→ 64, 75, 77)
- 16 功能表按鈕 [MENU] (→ 32)
- 17 電池座 (→ 19)
- 18 目鏡校正旋鈕 (→ 36)
- 19 變焦桿 [W/T] (→ 43)
- 音量桿 [-VOL+] (→ 60)
- 20 拍照鍵 [📷] (→ 41)
- 21 記憶卡存取指示燈 (→ 25)
- 22 記憶卡插槽蓋 (→ 25)
- 23 記憶卡插槽 (→ 25)
- 24 三腳架插座 (→ 11)
- 25 電池釋放手柄 [BATTERY RELEASE] (→ 19)



使用之前

部件的識別和操作

26 重置按鈕 [RESET] (→ 106)

27 LCD 顯示屏 (→ 12)

由於 LCD 生產技術的限制，在 LCD 顯示屏螢幕上可能會有一些微小的亮點或者暗點。但這不是故障，不會影響拍攝的圖片。

28 模式選擇開關 [AUTO/MANUAL/FOCUS] (→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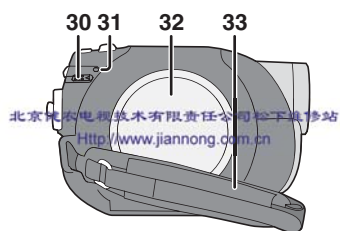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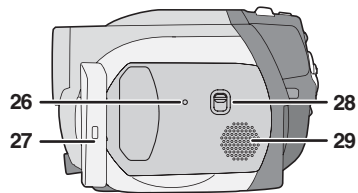
29 揚聲器

30 光碟彈出手柄 [DISC EJECT] (→ 23)

31 光碟存取指示燈 [ACCESS/PC] (→ 23)

32 光碟室 (→ 23)

33 手持帶 (→ 下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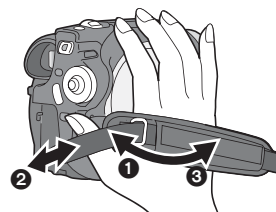
使用手持帶

調整帶子長度以適合手的尺寸。

使用之前

調整帶子的長度和襯墊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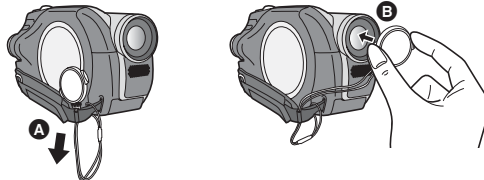
- 1 翻轉帶子。
- 2 調整長度。
- 3 固定帶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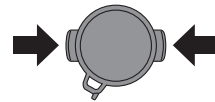
安裝鏡頭蓋

安裝鏡頭蓋以保護鏡頭的表面。
鏡頭蓋和鏡頭蓋連線被事先安裝在手持帶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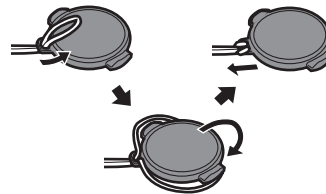
- 當不使用鏡頭蓋時，請朝箭頭方向拉動鏡頭蓋連線。**A**
- 在不進行拍攝時，請一定用鏡頭蓋蓋住鏡頭，以保護鏡頭。**B**



- 取下鏡頭蓋時，請按住突起。



- 如果鏡頭蓋連線開了
將鏡頭蓋連線的末端穿過鏡頭蓋上的安裝孔。然後將鏡頭蓋穿過本身所構成的圈并拉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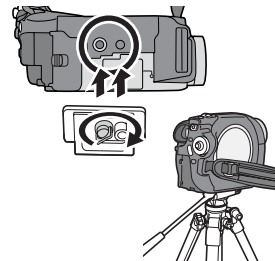


使用之前

三腳架插座

這是一個用於將本機安裝到可選的三腳架上的一個凹洞。（關於如何將三腳架安裝到本機上，請仔細閱讀使用說明書。）

- 當使用三腳架時，不能開啓記憶卡插槽蓋。將本機安裝到三腳架上之前，請插入 SD 記憶卡。（→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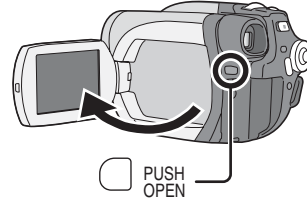


使用 LCD 顯示屏

可以在 LCD 顯示屏上一邊觀看影像，一邊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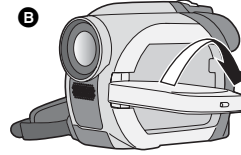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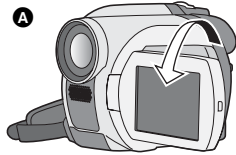
1 按 **PUSH OPEN** 按鈕。LCD 顯示屏微開。 沿著箭頭方向拉出 LCD 顯示屏。

- 取景器現在處於無效狀態。
- LCD 顯示屏可開啓至 90°。



2 隨意調整 LCD 顯示屏的角度。

- 顯示屏可以向鏡頭方向向上旋轉 180° **A** 或向取景器方向旋轉 90° **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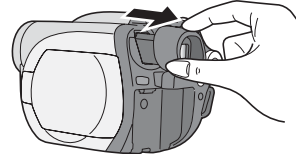


- 可以從功能表調整 LCD 顯示屏的亮度和色彩級別。
(→ 36)
- 如果將其強制開啓或旋轉，本機可能會被損壞或出故障。
- 當 LCD 顯示屏向鏡頭方向旋轉 180° (自拍時) 時，LCD 顯示屏和取景器將同時啓動。

使用取景器








拉出取景器。

(→ 36，調整取景器)



光碟和記憶卡

本機上可以使用的光碟

光碟類型	DVD-RAM 8 釐米 單面/雙面	DVD-RW 8 釐米 單面/雙面		DVD-R 8 釐米 單面/雙面
	 (DVD-RAM Ver. 2.1)	 [DVD-RW Ver. 1.1/ 2X-SPEED (2X/1X)]		 (DVD-R for General Ver. 2.0)
拍攝格式	DVD 視頻 拍攝格式 (VR 格式)	DVD 視頻 拍攝格式 (VR 格式)	DVD- 視頻格式 (視頻格式)	DVD- 視頻格式 (視頻格式)
特性	可擦寫光碟	可擦寫光碟	一次性刻錄光 碟*1	一次性刻錄光 碟
螢幕上的顯示				
本說明書中的指示	RAM	-RW(VR)	-RW(V)	-R
功能				
● 在本機上編輯	●	●	-	-
● 在其他產品上重播*2	●*3	●*4	●*5	●*5
● 封存光碟後拍攝	-	●	●*6	-

●：可用的 -：不可用的

*1 通過格式化光碟，可以重複使用光碟。(→ 81)

*2 支持 8 釐米光碟的 DVD 播放機和 DVD 錄影機。

*3 可以在兼容的產品上重播。

*4 必須在本機上封存光碟。(→ 83) 可以在兼容的產品上重播。

*5 必須在本機上封存光碟。(→ 83)

*6 不封存此光碟。(→ 84)

光碟和記憶卡

- 不能用本機將靜態圖片拍攝在光碟上。
- 當使用雙面光碟時，不能從光碟的一面到另一面連續拍攝或播放。需要彈出光碟並將其翻轉。
- 不能使用插入到光碟抽屜、光碟盒或光碟匣中的光碟。在使用之前，一定要從這些盒子中取出裸碟。
- 建議您使用 Panasonic 光碟。一般情況下，可以用符合 DVD 標準的光碟來進行流暢地拍攝和重播。但是，一些商業可用光碟在質量和性能上不符合 DVD 標準。如果您使用這些光碟當中的任何一種，則可能無法進行正常地拍攝或重播。（會出現“建議使用 Panasonic 光碟。”的資訊。）關於已被 Panasonic 確認的、可作為相容的光碟的資訊，請瀏覽下列支持網站。
http://panasonic.co.jp/pavc/global/cs/e_cam（本網站僅為英文。）
- 在本機上錄製的光碟可能不能在其他產品上播放。
- 不支持在 DVD-R 上以 DVD 視頻拍攝格式進行拍攝。
- 當使用 DVD-RW 或 DVD-R 時，請不要進行下列操作，因為這樣做可能會使光碟不可用。
 - 用本機在光碟上拍攝以後，又用其他產品在光碟上拍攝。
 - 用其他產品在光碟上拍攝以後，又用本機在光碟上拍攝。
 - 插入一張在其他產品中未封存的光碟。

■ 關於格式化類型

什麼是 DVD 視頻拍攝格式（VR 格式）？

這是一種拍攝在 DVD 光碟上的格式，允許重複拍攝和刪除，並新增播放列表。可以用本機在 DVD-RAM 和 DVD-RW 上以 DVD 視頻拍攝格式進行拍攝。

什麼是 DVD- 視頻格式（視頻格式）？

通過封存此光碟，可以在大多數 DVD 播放機上重播。

可以用本機在 DVD-RW 和 DVD-R 上以 DVD- 視頻格式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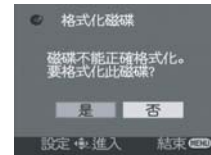
■ 不能用在本機上的光碟的例子

- DVD-RAM (2.6 GB) Ver. 1.0
- DVD-R (3.9 GB) Ver. 1.0
- DVD-R (4.7 GB) for Authoring Ver. 2.0
- +RW
- +R
- DVD-R DL
- 非 8 釐米直徑的光碟
- 雙面／雙層光碟
- DVD-ROM
- DVD-Video
- CD-R
- CD-RW
- CD
- LD
- MO
- MD
- iD
- 軟盤
- CD-ROM

當使用嶄新的 DVD-RW 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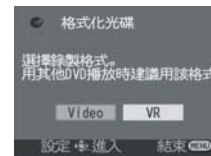
當使用 DVD-RW 時，選擇以 DVD 視頻拍攝格式（VR 格式）或 DVD - 視頻格式（視頻格式）進行拍攝，然後格式化光碟。（→ 14, 關於格式化類型）

- 1 當在本機中插入一張嶄新的 DVD-RW 時，出現右側的螢幕。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 2 選擇格式化類型，然後按下操縱桿。

Video: DVD - 視頻格式
VR: DVD 視頻拍攝格式



- 3 當出現確認螢幕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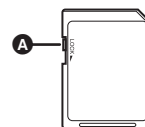
- 要改變格式化類型，請重新格式化光碟。（→ 81）
如果光碟被格式化，則所有拍攝在光碟上的資料將被刪除。

本機可以使用的記憶卡

記憶卡類型	SD 記憶卡	SDHC 記憶卡
容量	8 MB、16 MB、32 MB、64 MB、 128 MB、256 MB、512 MB、1 GB、2 GB	4 GB
本說明書中的指示	SD	

本機兼容 SD 記憶卡和 SDHC 記憶卡。僅可以在兼容 SDHC 記憶卡的設備上使用 SDHC 記憶卡。無法在僅兼容 SD 記憶卡的設備上使用 SDHC 記憶卡。（在其他設備上使用 SDHC 記憶卡時，請務必閱讀該設備的使用說明書。）

- 本使用說明書中，SD 記憶卡和 SDHC 記憶卡都稱為“SD 卡”。
- **不能用本機將動態影像拍攝在 SD 記憶卡上。**
- 請在下列網站上確認最新資訊。（本網站僅為英文。）
http://panasonic.co.jp/pavc/global/cs/e_cam
- 本機支持在 FAT12 系統和 FAT16 系統下格式化的，並且符合 SD 記憶卡規範的 SD 記憶卡，本機還支持在 FAT32 系統下格式化的 SDHC 記憶卡。
- 使用本機格式化 SD 記憶卡。如果在其他產品（比如計算機）上格式化 SD 記憶卡，則花在拍攝上的時間會變長，並可能無法使用 SD 記憶卡。（→ 82）
- 我們建議使用 Panasonic 牌 SD 記憶卡。
- 當 SD 卡上的寫保護開關 **A** 被鎖定時，無法在記憶卡上進行拍攝、刪除或編輯操作。
- 讓記憶卡遠離兒童的接觸範圍，以防兒童吞食。
- 不能在本機上使用 MultiMediaCard。



光碟和記憶卡的操作

■ 如何持拿光碟或記憶卡

請不要觸摸拍攝的表面或端子表面。



■ 插入／取出光碟時

請勿使光碟的錄製／重播面印上手印或弄髒。

- 如果光碟的錄製／重播面上有擦痕和污垢（例如：灰塵或手印），則可能無法正常拍攝或重播影像，並且可能會出現以下現象：
 - － 無法錄製或重播。
 - － 重播過程中，重播影像暫時停止或者聲音中斷。
 - － 重播影像上出現馬賽克噪點。
 - － （會出現“無資料”／“請檢查光碟。”訊息。）

■ 如果在光碟上有污垢

用提供的光碟清潔布清潔光碟。從中間向外部邊緣擦拭光碟以祛除污垢。在擦拭光碟時請不要用力，因為這樣會劃傷光碟。同樣，也不要使用溶劑（稀釋劑、水、抗靜電劑、清潔劑等）。



■ 操作注意事項

- 小心劃痕和污垢。
- 請不要向光碟貼標籤或黏貼。（這樣可能導致光碟變形和旋轉不平衡，而致使其無法使用。）
- 僅能用軟的、油基氈筆在光碟的標籤面上寫字。請不要使用圓珠筆或其他硬的書寫工具。
- 請不要使用拍攝清潔噴劑、汽油、稀釋劑、防靜電液或任何其他溶劑。
- 請不要使用防劃保護器或蓋子。
- 請不要將記憶卡的端子暴露在水、垃圾或灰塵中。
- 請不要掉落、堆積或撞擊光碟。請不要將物體放置在光碟上。
- 請不要使用下列光碟：
 - － 帶有撕祛黏貼或標籤後所殘留的黏合劑的光碟。
 - － 嚴重變形或劃傷的光碟。
 - － 不規則形狀的光碟，比如心形。



- 請不要放置在下列地方：
 - － 陽光直射處。
 - － 積滿灰塵或潮濕的地方。
 - － 加熱器附近。
 - － 易受溫差影響的地方（會發生水汽凝結）。
 - － 產生靜電或電磁波的地方。
- 爲了保護光碟和記憶卡，當不使用時，請將它們放回到盒子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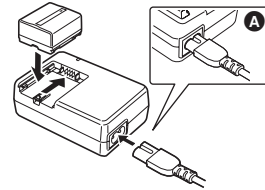
電源

給電池充電

購買本機時，電池是未充電的。在使用本機前，請給電池充電。

- 1 將 AC 電纜連接到 AC 適配器和 AC 電源插座上。
- 2 對准標記將電池放入到電池座上，然後將電源插頭牢牢地插進去。

- AC 電纜的輸出插頭沒有完全插入到 AC 適配器的插孔中。如 A 中所示，有一道縫隙。



■ 充電指示燈

點亮： 充電正在進行

熄滅： 充電已經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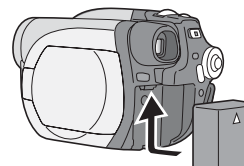
閃爍： 電池過放電（放電過度）。稍等片刻，指示燈將會點亮，開始正常充電。

當電池的溫度過高或過低時，CHARGE 指示燈閃爍，充電時間將比正常的充電的時間要長一些。

- 電池的充電時間 (→ 20)
- 我們建議使用 Panasonic 電池。(→ 8)
- 如果使用其他品牌的電池，我們不能保證本產品的質量。
- 如果 DC 電纜被連接到 AC 適配器，則電池將不會充電。從 AC 適配器上取下 DC 電纜。

安裝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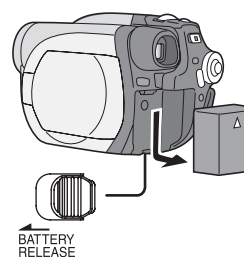
把電池頂靠到電池座上，並滑動電池，直到發出喀噠一聲。



取下電池

當滑動 **BATTERY RELEASE** 手柄的同時，滑動電池以便取出。

- 請用手握住電池，以防掉到地上。



- 取出電池之前，一定要關閉本機上的電源並檢查狀態指示燈和存取指示燈是否都滅了。

注意

如果更換電池的操作方法不正確，會有發生爆炸的危險。更換時，只允許使用由製造商推薦的相同或同等型號的電池。請按照製造商的指導處理用過的電池。

電源

充電時間和可拍攝時間

下表中所示的時間是指溫度為 25 °C，濕度為 60% 時的時間。如果溫度高於或低於 25 °C，則充電時間將會變長。

■ 充電時間

電池型號	電壓/容量	充電時間
提供的電池/ CGA-DU12 (可選件)	7.2 V/1150 mAh	2 h 25 min
CGA-DU14 (可選件)	7.2 V/1360 mAh	2 h 45 min
CGA-DU21 (可選件)	7.2 V/2040 mAh	3 h 55 min

- “2 h 25 min” 表示 2 小時 25 分鐘。
- 表中所示的充電時間為估計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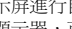
■ 可拍攝時間

- 該時間是指使用取景器時的可拍攝時間。括弧內的時間是指使用 LCD 顯示屏時的可拍攝時間。
- 間斷可拍攝時間是指當拍攝和停止操作重複進行時的可拍攝時間。

(當使用 DVD-RAM 光碟時)

電池型號	電壓/容量	拍攝模式	最長連續可拍攝時間	間斷可拍攝時間
提供的電池/ CGA-DU12 (可選件)	7.2 V/ 1150 mAh	XP	1 h 50 min (1 h 40 min)	55 min (50 min)
		SP	2 h 5 min (1 h 50 min)	1 h (55 min)
		LP	2 h 15 min (2 h)	1 h 5 min (1 h)
CGA-DU14 (可選件)	7.2 V/ 1360 mAh	XP	2 h 20 min (2 h 5 min)	1 h 10 min (1 h)
		SP	2 h 35 min (2 h 20 min)	1 h 15 min (1 h 10 min)
		LP	2 h 50 min (2 h 35 min)	1 h 25 min (1 h 15 min)
CGA-DU21 (可選件)	7.2 V/ 2040 mAh	XP	3 h 30 min (3 h 10 min)	1 h 45 min (1 h 35 min)
		SP	3 h 55 min (3 h 30 min)	1 h 55 min (1 h 45 min)
		LP	4 h 20 min (3 h 50 min)	2 h 10 min (1 h 55 m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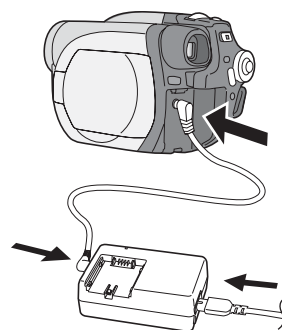
- “1 h 50 min” 表示 1 小時 50 分鐘。
- 表中所示的可拍攝時間為估計值。

- 隨著電池容量的減少，顯示將發生如下變化：
.
 如果電池放電，那麼  () 將會閃爍。
- 在向前轉動 LCD 顯示屏進行自拍等操作時，並同時使用取景器和 LCD 顯示器，可拍攝時間將變短。
- 電池在使用或者充電後會變熱。本機在使用時也將變熱。這不是故障。
- 應意識到，在低溫下電池的工作時間將變短。我們建議給一塊備用電池充電，以備在拍攝時使用。

連接到 AC 電源插座

連接 AC 適配器時，本機處於待機狀態。只要 AC 適配器連接到電源插座，一次回路就始終“帶電”。

- 1 將 AC 電纜連接到 AC 適配器和 AC 電源插座上。
- 2 將 DC 電纜連接到 AC 適配器上。
- 3 將 DC 電纜連接到本機上。
 - 由於 AC 電纜是專為本機設計的，請不要將此 AC 電纜給其他設備使用。請不要將其他設備的 AC 電纜給本機使用。



- 當 DC 電纜被連接到 AC 適配器上時，電池將不會充電。

電源

開啓／關閉本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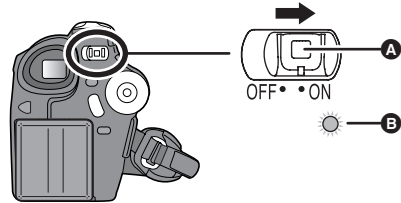
- 當拍攝時，請在開機之前取下鏡頭蓋。
如果在鏡頭蓋未取下的情況下開啓本機，自動白平衡調整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如何開啓電源

在按 **A** 按鈕的同時，將 OFF/ON 開關設定為 ON。

狀態指示燈 **B** 以紅色點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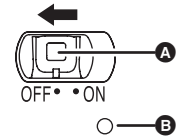
- 日期和時間顯示閃爍。設定此項。(→ 34)



如何關閉電源

在按 **A** 按鈕的同時，將 OFF/ON 開關設定為 OFF。

狀態指示燈 **B** 熄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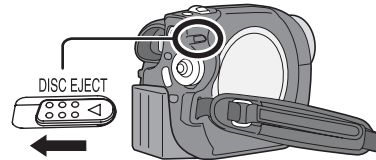
設定

- 當更換光碟或電池以後第一次開啓電源時，本機會執行識別程式以核實光碟沒有問題。
關於 DVD-RAM，該程式會花費約 25 秒的時間。
如果想一開啓電源就開始使用本機，按下列步驟操作。
- 1) 開啓電源。
 - 2) “正在讀取光碟 ...” 從螢幕上消失以後，關閉電源。
可以在再次開啓電源約 8 秒鐘以後開始拍攝。
- 根據光碟情況不同，可能花費時間比這更長。
 - 如果沒有設定日期和時間，本功能不起作用。

插入／取出光碟

當插入或取出光碟時，請安裝充電的電池組或將 AC 適配器連接到本機上。祇有本機電源開著，才能開啓光碟盒的蓋。

- 1 滑動一下 **DISC EJECT** 手柄，然後鬆開。
ACCESS/PC 指示燈閃爍一會兒以後，光碟盒的蓋將微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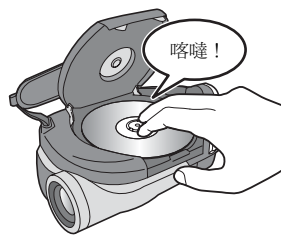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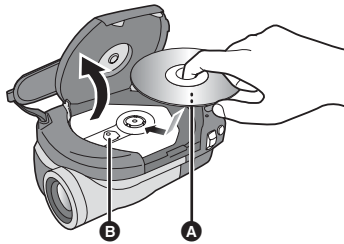


- 2 用手開啓光碟盒的蓋並插入／取出光碟。

■ 插入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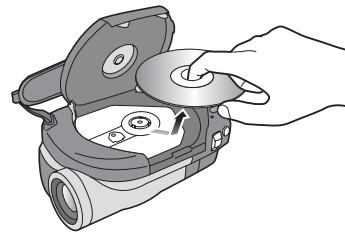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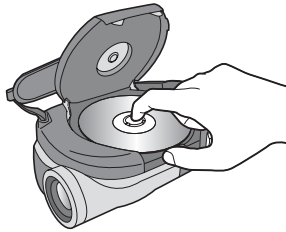
將光碟放在中間的心軸上。

- A 拍攝／重播面
- B 傳感器鏡頭



■ 取出光碟

當按下心軸時，捏住光碟的邊並向上輕輕取出。



- 3 按光碟盒蓋上標記 “PUSH CLOSE” 的部分關閉蓋子。

插入／取出光碟

■ 識別光碟的拍攝／重播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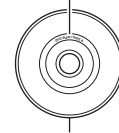
單面光碟：

拍攝／重播面是標籤面的反面。

雙面光碟：

“SIDE A”的拍攝／重播面在“SIDE A”標記面的反面。“SIDE B”的拍攝／重播面在“SIDE A”標記一面。

“SIDE A”標記



反面是“SIDE A”的拍攝／重播面。

- 當開啓蓋子時，不要太用力。
- 請不要觸摸傳感器鏡頭或光碟的拍攝／重播面。這樣可能影響拍攝和重播。
- 插牢光碟以防止損壞。
- 當開啓蓋子時，ACCESS/PC 指示燈閃紅光。請不要讓蓋子開著。
- 如果蓋子開著，即使將 OFF/ON 開關設定為 OFF，電源也不會關閉。
- 如果光碟沒有正確插入，蓋子也不會關閉。千萬不要試圖強制關閉蓋子。這樣可能導致損壞。請重新正確地插入光碟。
- 如果將單面光碟列印標籤朝裡插入，會出現錯誤訊息。取出光碟，將其拍攝／重播面朝裡重新插入。
- 不要讓拍攝／重播面變髒或劃傷。
- 當取出光碟時或電源沒有完全關閉之前，不要取出電池組或斷開 AC 適配器。如果這樣做，蓋子不會開啓。如果發生了這樣的事情，請重新安上電池組或重新連接 AC 適配器，滑動一下 DISC EJECT 手柄，然後將其鬆開。當再次開啓電源時，會顯示一個維修光碟訊息。(→ 100, 關於恢復)
- 不要將 8 釐米 DVD-RAM、DVD-RW 或 DVD-R 以外的光碟插入到光碟盒中。這樣做可能會導致故障。
- 不要觸摸傳感器鏡頭或光碟盒內的其他部件。一定不要觸摸傳感器鏡頭周圍區域，因為它會變得極熱。

設定

插入光碟以後／拍攝完成以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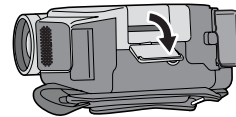
當 ACCESS/PC 指示燈點亮時，光碟正在旋轉，光碟資訊正被錄製。如果這時中斷電源，光碟可能會變得不能使用。不要斷開 AC 適配器或取下電池。也不要強烈振動或撞擊本機。

插入／取出 SD 記憶卡

在插入 / 取出 SD 記憶卡之前，一定要關閉電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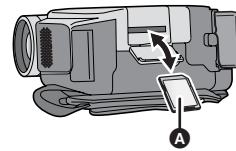
如果在電源開啓時插入或取出 SD 記憶卡，本機可能會發生故障，或者已拍攝在 SD 記憶卡上的資料可能會丟失。

1 開啓記憶卡插槽蓋。



2 將 SD 記憶卡插入記憶卡插槽，或從記憶卡插槽中取出。

- 當插入 SD 記憶卡時，將標籤 **A** 一側朝上，一次將其平直插入到足夠深。
- 當取出 SD 記憶卡時，按 SD 記憶卡的中心部位，然後將其平直拉出。



3 將記憶卡插槽蓋蓋嚴。

■ 關於 SD 記憶卡

- 電噪音、靜電、本機或 SD 記憶卡的故障可能會損壞或刪除存儲在 SD 記憶卡上的資料。我們建議將重要資料保存到計算機上。

■ 記憶卡存取指示燈

- 當本機存取 SD 記憶卡（讀取、拍攝、重播、擦除等）時，存取指示燈點亮。
- 當存取指示燈點亮時，如果執行下列操作，則 SD 記憶卡或已拍攝的資料可能會被損壞，或者本機可能會發生故障。
 - 插入或取出 SD 記憶卡
 - 操作 OFF/ON 開關或模式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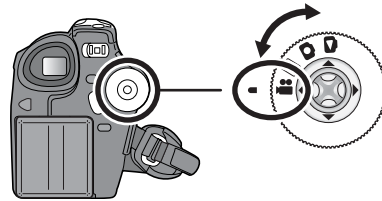
選擇一種模式

選擇一種模式

模式轉盤用於在拍攝和重播模式之間進行切換。
緩慢而安全地轉動模式轉盤。

- 不要太用力轉動轉盤。

轉動模式轉盤，並將想要的模式圖形設定到圖例中顯示的位置。



 光碟錄製模式 (→ 38)	使用該模式在光碟上拍攝動態影像。
 光碟播放模式 (→ 59)	使用該模式重播在光碟上的動態影像。
 記憶卡拍攝模式 (→ 41)	使用該模式在 SD 記憶卡上拍攝靜態圖片。
 記憶卡播放模式 (→ 62)	使用該模式重播在 SD 記憶卡上的靜態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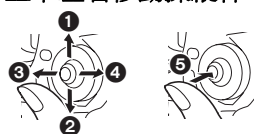
操縱桿的使用方法

本機有一個用來選擇功能、執行操作等的操縱桿。這樣就易於用單手操作本機。

基本操作

功能表螢幕上的操作和縮略圖檢視螢幕上檔案的選擇等。

上下左右移動操縱桿，選擇選項或檔案，然後按下操縱桿選定。



- ❶ 通過向上移動選擇。
- ❷ 通過向下移動選擇。
- ❸ 通過向左移動選擇。
- ❹ 通過向右移動選擇。
- ❺ 按下操縱桿選擇選項。

- 功能表螢幕操作 (→ 32)

操縱桿和螢幕顯示

按下操縱桿的中心部位，螢幕上將顯示圖示。根據模式的不同，每次按鍵顯示會發生如下變化。
(在光碟播放模式或記憶卡播放模式中，螢幕上將自動顯示圖示。)

- ❶ 光碟錄製模式
(AUTO/MANUAL/FOCUS 開關被設定為 AUTO)
- ❷ A：操作圖示關閉。



設定

圖示	方向	功能	頁碼
☺	▼	肌膚柔和模式	45
▶	◀	漸變	46
☑	▶	逆光補償	48

操縱桿的使用方法

光碟錄製模式

(AUTO/MANUAL/FOCUS 開關被設定為 MANUAL)

A：操作圖示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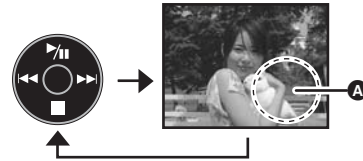


圖示	方向	功能	頁碼	
(1/2)		▼	肌膚柔和模式	45
		◀	漸變	46
		▶	逆光補償	48
(2/2)		▲	手動白平衡設定 (當僅選擇手動白平衡調整模式時)	57
	▼	▼	白平衡	56
			快門速度	58
			光圈或增益值	58
- +	◀▶	白平衡模式選擇、手動調整	55, 56, 58	

設定

光碟播放模式

A：操作圖示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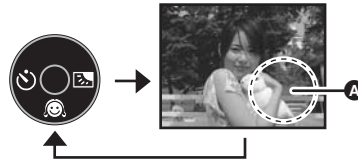


圖示	方向	功能	頁碼	
-	▶/	▲	重播/暫停	59
	■	▼	停止重播並顯示縮略圖	59
	◀◀	◀	快退, 跳躍 (重播時)	59
	◀		慢退/格重播 (暫停時)	60
	▶▶	▶	快進, 跳躍 (重播時)	59
	▶▶		慢進/格重播 (暫停時)	60

操縱桿的使用方法

- 記憶卡拍攝模式 (AUTO/MANUAL/FOCUS 開關被設定為 AUTO)

▲：操作圖示關閉。



圖示	方向	功能	頁碼
—	▼	肌膚柔和模式	45
—	◀	自拍計時器	49
—	▶	逆光補償	48

- 記憶卡拍攝模式 (AUTO/MANUAL/FOCUS 開關被設定為 MANUAL)

▲：操作圖示關閉。



圖示	方向	功能	頁碼
(1/2)	▼	肌膚柔和模式	45
(1/2)	◀	自拍計時器	49
(1/2)	▶	逆光補償	48
(2/2)	▲	手動白平衡設定 (當僅選擇手動白平衡調整模式時)	57
(2/2)	▼	白平衡	56
(2/2)	▼	快門速度	58
(2/2)	▼	光圈或增益值	58
(2/2)	◀▶	白平衡模式選擇、手動調整	55, 56, 5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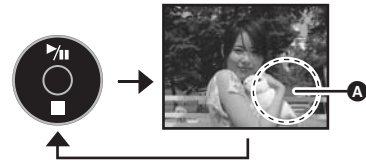
操縱桿的使用方法

- ▶ 記憶卡播放模式
 (當選擇 [單張播放] 時)
 A: 操作圖示關閉。



圖示	方向	功能	頁碼	
—	■	▼	停止重播並顯示縮略圖	62
	◀	◀	重播前一幅圖片	62
	▶	▶	重播後一幅圖片	62

- ▶ 記憶卡播放模式
 (當選擇 [投影片播放] 時)
 A: 操作圖示關閉。



圖示	方向	功能	頁碼	
—	▶/	▲	投影片播放開始/暫停	63
	■	▼	停止重播並顯示縮略圖	62
	◀	◀	重播前一幅圖片 (暫停時)	62
	▶	▶	重播後一幅圖片 (暫停時)	62

轉換語言

可以轉換螢幕顯示或功能表螢幕上的語言。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LANGUAGE] 並按下操縱桿。



- 2 選擇 [中文]，然後按下操縱桿。

使用功能表螢幕

使用功能表螢幕

關於功能表資訊，請參閱“功能表列表”（→ 94）。

1 當停止時，按 MENU 按鈕。

根據模式轉盤的位置不同，功能表顯示也會有所不同。

- 當功能表顯示時，不要切換模式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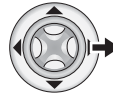


2 上下移動操縱桿，選擇需要的總功能表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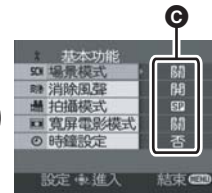
3 向右移動操縱桿或按下操縱桿。

顯示子功能表 B。



4 上下移動操縱桿，選擇子功能表選項。

● 功能表的當前設定



使用功能表螢幕

- 5 向右移動操縱桿或按下操縱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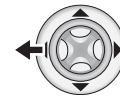
- 6 上下移動操縱桿，選擇需要的選項。



- 7 按操縱桿確認選擇。



返回上一螢幕
向左移動操縱桿。



設定

結束功能表螢幕
按 MENU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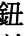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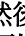
- 拍攝或播放時，不會顯示功能表螢幕。當功能表螢幕顯示時，不能開始其他操作。

設定日期和時間

設定日期和時間

如果螢幕顯示出不正確的日期/時間，則請進行調整。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基本功能] → [ 時鐘設定] → [ 是] 並按下操縱桿。



- 2 左右移動操縱桿，選擇要設定的選項。然後，上下移動操縱桿，設定想要的值。

- 年份將按下列順序改變：
2000, 2001, ..., 2099, 2000, ...
- 顯示時間使用的是 24 小時制。





- 3 按下操縱桿確認選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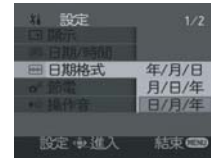
- 按 **MENU** 按鈕完成設定以後，檢查日期和時間顯示。
- 時鐘功能在 [00] 秒開始啟動。

設定日期和時間



■ 改變顯示類型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設定] → [ 日期格式] → 想要的顯示類型，並按下操縱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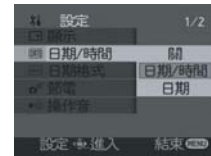
顯示類型	年/月/日	月/日/年	日/月/年
螢幕顯示	15:30 2006.12.15	15:30 12.15.2006	15:30 15.12.2006




■ 改變日期和時間顯示類型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設定] → [ 日期/時間] → 想要的顯示類型，並按下操縱桿。

[日期]	[日期/時間]	[關]
15.12.2006	15:30 15.12.2006	



- 在光碟播放模式中，不顯示拍攝時間。

- 日期和時間功能由內置鋰電池驅動。
- 拍攝前一定要檢查時間。
- 當本機開啓後，如果顯示 [] 或 [-]，則表示內置鋰電池電量耗盡了。用下列步驟給電池充電以後，設定時鐘。
將 **AC** 適配器連接到本機或將電池放入本機中，內置鋰電池會被充電。放置本機約 **24** 小時，電池將會維持日期和時間運行約 **6** 個月。（即使 **OFF/ON** 開關被設定為 **OFF**，電池仍會被充電。）

調整 LCD 顯示屏／取景器

調整 LCD 顯示屏／取景器

調整亮度和色彩級別。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設定**] → [**LCD 設定**] 或 [**EVF 設定**] → [**是**] 並按下操縱桿。



- 2 上下移動操縱桿，選擇要調整的選項。然後，左右移動操縱桿進行調整。

滾動條顯示移動。

[**LCD 設定**]

: LCD 顯示屏的亮度

: LCD 顯示屏的色彩級別

[**EVF 設定**]

: 取景器的亮度



- 為了調整取景器的亮度，請關閉 LCD 顯示屏，取景器將會被啟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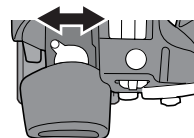
- 當 LCD 顯示屏朝鏡頭方向旋轉 180° 時，不能調整 LCD 顯示屏的亮度。
- 這些設定不會影響實際拍攝的影像。

設定

調整視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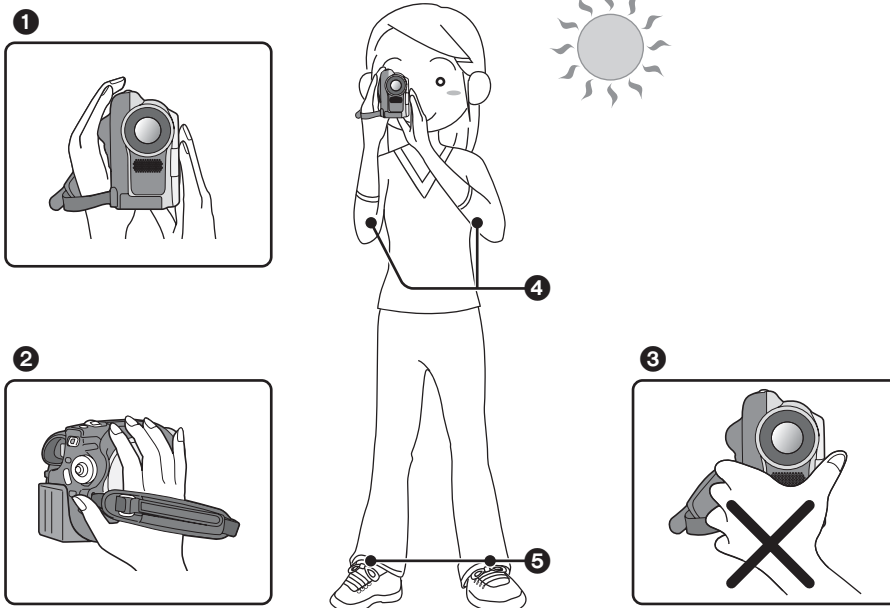
通過滑動目鏡校正旋鈕來調整焦距。

- 可以從功能表調整取景器的亮度。(→ 上面)



拍攝之前

攝錄放影機的基本握持方法



- ❶ 用雙手拿著攝錄放影機。
 - ❷ 將手穿過手持帶。
 - ❸ 不要用手擋住麥克風或感測器。
 - ❹ 雙臂靠近身體。
 - ❺ 雙腿稍微分開。
- 當在室外拍攝時，應順光拍攝圖片。如果物體背光，在拍攝時將會變暗。
 - 拍攝時，請務必站穩，並確保不會受到其他人或球等的碰撞。

拍攝動態影像

拍攝動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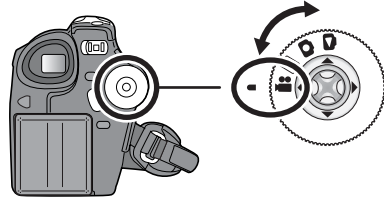
RAM -RW(VR) -RW(V) -R

在光碟上拍攝動態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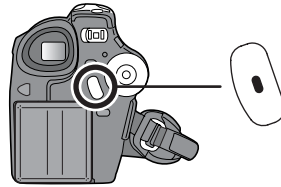
1 取下鏡頭蓋，然後開啓本機。

如果在鏡頭蓋未取下的情況下開啓本機，自動白平衡調整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2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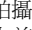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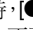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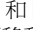


3 按拍攝開始 / 停止按鈕開始拍攝。



結束拍攝

再次按拍攝開始 / 停止按鈕暫停拍攝。

- 拍攝時， 和  是紅色的。直到  變成綠色之前，不要移動本機。



- 在按拍攝開始 / 停止按鈕開始拍攝和再次按它暫停拍攝之間所拍攝的影像成爲一個場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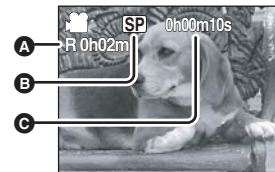
- 當 5 分鐘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則本機自動關閉，以防止電池電量耗盡。當使用本機時，請再次開啓。

該設定也可被設定爲 [關]。(→ 96, 節電)

- 每張光碟（每面）能拍攝的最大場景數量：999（即使有可進行拍攝的剩餘容量（光碟上的），也可能無法拍攝 999 個場景。）
- 當顯示“正在光碟上寫入資料。”時，請不要斷開 AC 電纜或取出電池，因為這樣做可能會使光碟不能使用。
- 聲音以 Dolby Digital 方式從本機前面的內置立體聲麥克風錄製。注意不要擋住該麥克風。
- 每次本機進入拍攝暫停模式，計時器顯示就會被重設為“0h00m00s”。

光碟錄製模式中的螢幕指示

- A 剩餘拍攝時間**
（當剩餘時間小於 1 分鐘時，[R 0h00m] 閃紅光。）
- B 拍攝模式**
- C 已經耗用的拍攝時間**





- 當正在拍攝動態影像時，請不要斷開電池或 AC 適配器。如果這樣做，當再次開啓電源時，可能會顯示修復光碟訊息。（→ 100, 關於恢復）

拍攝完成以後，ACCESS/PC 指示燈立即點亮。當其點亮時，光碟正在旋轉，光碟資訊正被錄製。如果您拿著本機跑步或搖擺它，拍攝的影像可能失真，因此不要強烈振動或撞擊它。

拍攝動態影像

改變動態影像的拍攝模式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基本功能] → [ 拍攝模式]
→ 想要的選項，並按下操縱桿。




適用動態影像的拍攝模式和可拍攝時間

本機以 VBR 形式拍攝。VBR 是 Variable Bit Rate (可變比特率) 的縮寫。VBR 拍攝根據被拍攝物體自動改變比特率 (固定時間內的資料量)。這就意味著如果拍攝了帶有劇烈運動的物體，拍攝時間會下降。

拍攝模式		可拍攝時間 (單面上)
XP	(高質量)	約 18 min
SP	(標準)	約 37 min
LP	(長時間播放)	約 75 min

↑ 影像質量優先
↓ 拍攝時間優先

- 在下列情況下，在重播的影像上會出現馬賽克圖案的噪點。
 - 當在背景中有一個複雜的圖案時
 - 當本機移動過多或過快時
 - 當拍攝了劇烈運動的物體時
(特別是在拍攝過程中 [ 拍攝模式] 被設定為 [**LP**] 時。)

拍攝靜態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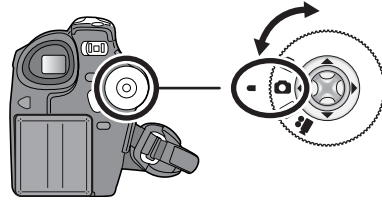
SD

在 SD 記憶卡上拍攝靜態圖片。

1 取下鏡頭蓋，然後開啓本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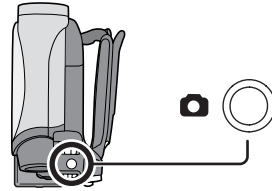
如果在鏡頭蓋未取下的情況下開啓本機，自動白平衡調整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2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3 按 按鈕。

本機自動對螢幕中心的物體對焦（當選擇自動對焦時）。



- 圖片尺寸：640×480 像素
- 關於在 SD 記憶卡上可拍攝靜態圖片的數量，請參閱 (→ 115)
- 無法錄製聲音。
- 如果 SD 記憶卡上的寫保護開關被設定為 LOCK，則不能用於拍攝。
- 如果設定 [圖片質量] → []，根據圖片的內容，在重播的影像上可能會出現馬賽克圖案的噪點。
- 當記憶卡存取指示燈點亮時，不要執行下列操作，因為這樣做可能會損壞 SD 記憶卡或記憶卡上的資料。
 - 關閉本機。
 - 插入或取出 SD 記憶卡。
 - 操作模式轉盤。
- 其他產品可能會降低拍攝的品質或無法重播在本機上拍攝的靜態圖片。

■ 清晰地拍攝靜態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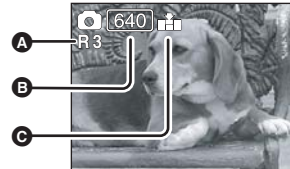
當用 4× 或更高的放大率將物體放大時，手持本機很難減少輕微地抖動。我們建議減小變焦放大率，並在拍攝時接近被拍攝物體。

通過使用三腳架，可以拍攝到穩定無晃動的圖片。

拍攝靜態圖片

記憶卡拍攝模式下的螢幕指示

- A** 剩餘靜態圖片數量
(當出現 [R 0] 時，以紅色閃爍。)
- B** 靜態圖片的尺寸
- C** 靜態圖片的質量



漸進功能


可以拍攝具有更高圖片質量和更大幅面的靜態圖片。(不能切換漸進功能開/關。)


- 根據使用的其他功能的情況，漸進功能可能不能使用。(→ 101)



靜態圖片拍攝的圖片質量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基本功能] → [ 圖片質量] → 想要的選項，並按下操縱桿。

: 拍攝具有很高圖片質量的靜態圖片。

: 優先權給了拍攝的靜態圖片數量。以標準圖片質量拍攝的靜態圖片。



使用快門操作效果拍攝

可以增加模擬快門操作的聲音。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進階功能] → [ 快門效果] → [開] 並按下操縱桿。



- 該功能的默認設定是 [開]。

各種拍攝功能

放大／縮小功能

RAM -RW(VR) -RW(V) -R S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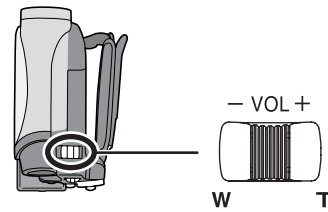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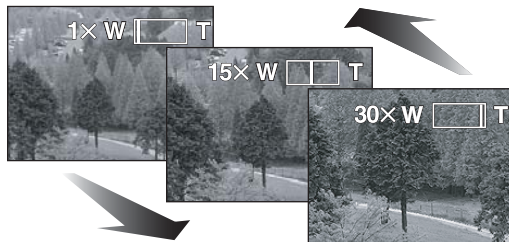
光學放大可達 30×。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移動變焦桿。

T 側： 使遠處的人或物體在拍攝時看起來近一些（放大）

W 側： 使視覺在拍攝時看起來更遠一些（縮小）



- 當手持本機將目標放大時，我們建議使用影像穩定器功能。(→ 52)
- 當拉近遠距物體時，他們在約 1.3 米或更遠的距離被對焦。
- 當變焦放大率為 1× 時，本機可以對距離鏡頭約 2 釐米遠的物體對焦。（微距功能）
- 變焦速度根據變焦桿移動的範圍變化。
- 當變焦速度很快時，物體可能難以對焦。

數位變焦功能

RAM -RW(VR) -RW(V) -R

如果變焦放大率超過 30×，則將啟動數位變焦功能。可以切換由數位變焦提供的最大放大率。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進階功能] → [數位變焦] → 想要的選項，並按下操縱桿。

[關]: 僅有光學變焦（高達 30×）

[50×]: 高達 50×

[1000×]: 高達 1000×




- 數位變焦放大率越大，影像質量降低得越多。
- 本功能不能在記憶卡拍攝模式中使用。

各種拍攝功能


使用變焦麥克風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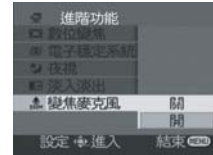
RAM -RW(VR) -RW(V) -R

與變焦操作相結合，麥克風將會以長焦拍攝的方式清晰地收集遠處的聲音，或以廣角拍攝的方式收集近處的聲音。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景進階功能] →



[ 變焦麥克風] → [開] 並按下操縱桿。



自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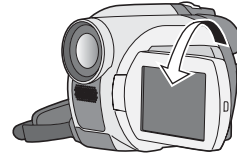
RAM -RW(VR) -RW(V) -R SD

可以一邊看著 LCD 顯示屏，一邊拍攝自己。可以拍攝本機前的人物，同時將影像呈現給他們。影像被水平翻轉，彷彿看到一個鏡像。（但是所拍攝的影像與正常拍攝時拍攝的影像一樣。）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朝鏡頭一側旋轉 LCD 顯示屏。

- 當 LCD 顯示屏開啓時，取景器將會自動關閉。但是如果 LCD 顯示屏接下來又旋轉到鏡頭一側，則啓動取景器。
- 當 LCD 顯示屏朝鏡頭一側旋轉時，即使按下操縱桿也不會顯示圖示。
- 螢幕上祇會顯示一些指示。當出現 [!] 時，將 LCD 顯示屏的方向返回到正常位置，並檢查警告／報警指示。（→ 99）





肌膚柔和模式

本模式使肌膚顏色看起來更柔和以使容貌更具吸引力。


RAM -RW(VR) -RW(V) -R SD

如果拍攝人物的半身像，這一模式更加有效。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1 按操縱桿顯示圖例中顯示的圖示。



2 向下移動操縱桿，選擇 []。



取消肌膚柔和模式

再次選擇 []。

- 如果場景中的背景或其他任何東西有與肌膚顏色類似的色彩，這些色彩也會變得柔和。
- 如果亮度不足，效果可能會不明顯。
- 拍攝遠距離的人物時，可能無法看清面部。在這種情況下，請取消柔化肌膚模式或者將臉部放大。

各種拍攝功能

淡入／淡出功能

RAM -RW(VR) -RW(V) -R


淡入： 影像和聲音漸漸出現。
淡出： 影像和聲音漸漸消失。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淡入

1 當拍攝暫停時，按操縱桿顯示圖例中顯示的圖示。



2 向左移動操縱桿，選擇 []。



3 按拍攝開始 / 停止按鈕。

開始拍攝。（淡入）

開始拍攝時，影像／聲音完全消失，然後漸漸出現。



淡出

1 拍攝時，按操縱桿顯示圖例中顯示的圖示。



2 向左移動操縱桿，選擇 []。



3 按拍攝開始 / 停止按鈕。

暫停拍攝。(淡出)

影像 / 聲音逐漸消失。在影像 / 聲音完全消失後，拍攝停止。



取消漸變

再次選擇 []。

選擇淡入 / 淡出的顏色

可以選擇在漸變圖片中出現的顏色。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進階功能] → [] 淡入淡出 → [白色] 或 [黑色] 並按下操縱桿。

- 通過操作 OFF/ON 開關，取消淡入 / 淡出功能。
- 當選擇淡入 / 淡出功能時，在開始拍攝時，顯示影像要花費幾秒鐘的時間。暫停拍攝也要花費幾秒鐘的時間。
- 使用淡入功能拍攝的場景的縮略圖會變黑（或變白）。



各種拍攝功能

逆光補償功能

這是用來防止逆光物體變暗。


RAM -RW(VR) -RW(V) -R SD

當光線從物體後面發出，物體看起來很暗時使用本功能。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1 按操縱桿顯示圖例中顯示的圖示。




2 向右移動操縱桿，選擇 。

螢幕上的影像將變得更亮。



恢復正常拍攝

再次選擇 。


- 通過操作 OFF/ON 開關或模式轉盤，取消逆光補償功能。

自拍計時器拍攝

這也是用來自拍圖片的。

SD

可以使用計時器在 SD 記憶卡上拍攝靜態圖片。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1 按操縱桿顯示圖例中顯示的圖示。



2 向左移動操縱桿，選擇 [⌚]。

每向左按動一次改變一次模式：

[⌚₁₀] → [⌚₂] → 設定取消

⌚₁₀: 10 秒後拍攝

⌚₂: 2 秒後拍攝




3 按  按鈕。

當 [⌚₁₀] 或 [⌚₂] 顯示閃爍設定的時間以後，將拍攝一張靜態圖片。

- 拍攝完成後，自拍計時器被取消。

中途停止計時器

按 MENU 按鈕。（自拍計時器設定被取消。）

- 通過操作 OFF/ON 開關，取消自拍計時器待機模式。
- 根據物體對焦用去時間的不同，可能拍攝用去的時間比開始設定的要長。
- 當使用三腳架等設備時，將自拍計時器設定為 [⌚₂] 是防止在按  按鈕時影像抖動的好方法。


拍攝

各種拍攝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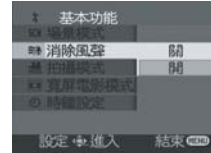
風聲噪音減少功能

這是用來減少拍攝時進入麥克風的風聲噪音。



RAM -RW(VR) -RW(V) -R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基本功能] → [ 消除風聲] → [開] 並按下操縱桿。



取消風聲噪音減少功能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基本功能] → [ 消除風聲] → [關] 並按下操縱桿。

- 該功能的默認設定是 [開]。
- 根據風力大小，減少風聲噪音。（如果在強風中啓動該功能，立體聲效果會降低。當風力減弱時，立體聲效果會恢復。）


寬屏電影模式

該功能允許您拍攝與寬屏電視機相兼容的影像。

RAM -RW(VR) -RW(V) -R

拍攝的影像的螢幕上部和下部有一條黑色的帶子，所以看起來就像是劇院裡的電影一樣。



拍攝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基本功能] → [ 寬屏電影模式] → [開] 並按下操縱桿。



取消寬屏電影模式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基本功能] → [ 寬屏電影模式] → [關] 並按下操縱桿。

- 根據所連接的電視機不同，重播的影像也不相同。請參閱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 當在電視機螢幕上重播影像時，在某些情況下，日期顯示可能會被刪除。
- 根據電視機的情況，圖片質量可能會下降。
- 向個人計算機輸入寬屏電影圖片時，根據使用的軟體的情況，輸入的圖片可能不能正確顯示。


夜視功能

該功能允許在黑暗處拍攝。

RAM -RW(VR) -RW(V) -R

該功能可使您拍攝黑暗處的彩色物體，並使其從背景中突出出來。
將本機安裝到三腳架上，可以無振動地拍攝影像。

- 最低照度：約 2 lx
- 所拍攝的場景看起來好像沒有邊框。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進階功能] → [ 夜視] → [關] 並按下操縱桿。

結束功能表螢幕以後，本機處於手動對焦模式。左右移動操縱桿，手動使物體對焦。(→ 55)

- 如果不顯示手動對焦指示，按操縱桿兩次，然後對物體對焦。



取消夜視功能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進階功能] → [ 夜視] → [關] 並按下操縱桿。

- 夜視功能可使 CCD 的信號充入時間約達到平常的 25× 以上，這樣肉眼看不見的黑暗場景能夠拍攝得很明亮。因此，可能會看到平常看不見的亮點，但這不是故障。
- 通過操作 OFF/ON 開關或模式轉盤，取消夜視功能。
- 如果在明亮處設定，螢幕會發白一會兒。


各種拍攝功能

影像穩定器功能

這是用來在拍攝過程中降低影像抖動。

RAM -RW(VR) -RW(V) -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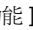
可以減輕在拍攝時因手抖動而使影像發生晃動的情況。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進階功能] → [ 電子穩定系統] → [開] 並按下操縱桿。



取消影像穩定器功能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進階功能] → [ 電子穩定系統] → [關] 並按下操縱桿。

- 使用三腳架時，我們建議您關閉影像穩定器。
- 在下列情況下，影像穩定器功能可能不能有效地起作用。
 - 當使用數位變焦時
 - 當本機劇烈晃動時
 - 當您追蹤一個移動的物體並對其拍攝時

手動拍攝功能

當 AUTO/MANUAL/FOCUS 開關被設定為 AUTO 時，本機自動調整下列設定。

- 白平衡
- 快門速度
- 光圈 / 增益值
- 焦距



根據光源或場景不同，上面的設定可能不能自動調整。在這種情況下，請手動調整設定。

場景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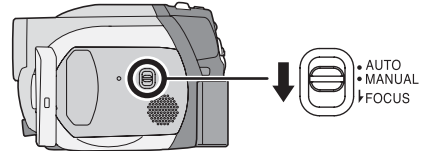
本模式適用於在各種情況下拍攝。

RAM -RW(VR) -RW(V) -R S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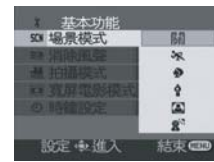
當您在不同情況下拍攝影像時，此模式會自動設定最佳的快門速度和光圈。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 1 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設定為 MANUAL。



- 2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基本功能] → [SCN 場景模式] → 想要的選項，並按下操縱桿。



拍攝

顯示	模式	拍攝條件
	運動	拍攝運動場景或有快速移動的場景
	肖像	使人物突出於背景
	低光	使暗處的場景更亮
	聚光燈	使聚光燈下的物體看起來更引人注目
	水上及雪地	用於在亮處拍攝影像，如滑雪場和海灘

手動拍攝功能

取消場景模式功能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基本功能] → [SCN 場景模式] → [關] 並按下操縱桿。

- 通過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設定為 AUTO 也可以取消場景模式功能。

運動模式

- 對於所拍攝影像的慢動作重播或重播暫停，本模式有助於減少攝錄放影機抖動。
- 在正常重播時，影像的移動可能看起來不會流暢。
- 由於重播影像的顏色和亮度會有所改變，所以要避免在熒光燈、水銀燈或鈉燈下拍攝。
- 如果拍攝在強光照射下的物體或是反光性很強的物體，畫面上可能會出現垂直光線。
- 如果亮度不足，運動模式無法工作。[] 顯示閃爍。
- 如果在室內使用此模式，螢幕可能會閃動。

肖像模式

- 如果在室內使用此模式，螢幕可能會閃動。在這種情況下，將場景模式設定為 [關]。

低光模式

- 極暗的場景可能不能被清晰地拍攝。

聚光燈模式

- 如果被拍攝的物體極亮，所拍攝的影像可能會發白，並且所拍攝影像的四周可能會變得極暗。



水上及雪地模式

- 如果物體極亮，所拍攝的影像可能會發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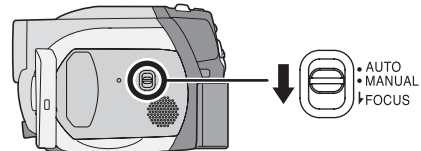
手動對焦調整

RAM -RW(VR) -RW(V) -R S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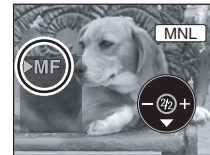
如果由於環境因素難以進行自動對焦，可以手動對焦。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 1 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設定為 **MANU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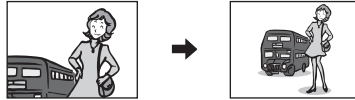


- 2 向下移動開關，將其設定到 **FOCUS** 位置。
顯示手動對焦指示 [▶MF]。



- 3 左右移動操縱桿，使物體對焦。

- 採用廣角對焦時，物體放大時可能不能準確對焦。請首先放大物體，然後再對其進行對焦。



恢復自動調整

再次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向下按到 **FOCUS** 位置。

- 通過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設定為 **AUTO**，也可以恢復自動對焦。

手動拍攝功能

白平衡

這是用來以自然色彩進行拍攝。

RAM -RW(VR) -RW(V) -R SD

根據場景或照明條件的不同，自動白平衡功能可能不會再現自然的色彩。在這種情況下，可以手動調整白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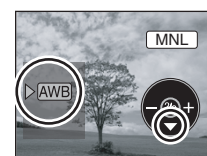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1 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設定為 **MANUAL**。

自動顯示圖例中顯示的圖示。







2 向下移動操縱桿，選擇白平衡顯示（如 **AWB**）。



3 左右移動操縱桿，選擇白平衡模式。



顯示	模式	拍攝條件
	自動白平衡調整	—
	室內模式（適用於在白熾燈下拍攝）	白熾燈、鹵素燈
	室外模式	明朗天空下的室外
	手動調整模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銀燈、鈉燈、某些熒光燈 ● 賓館中婚禮招待宴會上使用的燈光、劇場中的舞台聚光燈 ● 日出、日落等

恢復自動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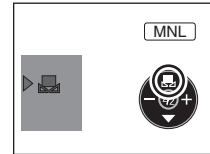
設定白平衡模式為 **[AWB]**。

- 通過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設定為 **AUTO**，也可以恢復自動調整。

手動設定白平衡

選擇 [MNL] 模式，用白色物體充滿螢幕，然後向上移動操縱桿選擇 [MNL]。

當 [MNL] 顯示從閃爍變成亮燈時，設定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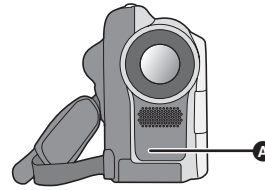


- 當 [MNL] 顯示繼續閃爍時，由於地方太黑等原因而無法設定白平衡。在這種情況下，請使用自動白平衡。

■ 關於白平衡感測器 ^A

白平衡感測器會在拍攝時探測光源的類型。

拍攝時不要遮蓋白平衡感測器，否則它可能無法正常工作。




- 當 [MNL] 顯示閃白燈時，預先調整的手動白平衡被保存起來。
無論何時，只要拍攝條件發生變化，就要重新設定白平衡以便進行正確的調整。
- 當在鏡頭蓋未取下的情況下開啓本機時，自動白平衡調整可能無法正常工作。請在取下鏡頭蓋後開啓本機。
- 在同時設定白平衡和光圈 / 增益時，要先設定白平衡。

手動快門速度／光圈調整

RAM -RW(VR) -RW(V) -R SD

快門速度： 當拍攝快速移動的物體時，請調整快門速度。

光圈： 當螢幕太亮或太暗時，請調整光圈。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1 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設定為 MANUAL。

自動顯示圖例中顯示的圖示。




2 向下移動操縱桿幾次，選擇快門速度指示（如 1/100）或光圈／增益指示（如 F2.4，0dB）。



3 左右移動操縱桿進行調整。

A 快門速度：

 1/50 到 1/8000

 1/50 到 1/500

● 快門速度越接近 1/8000（1/500）速度越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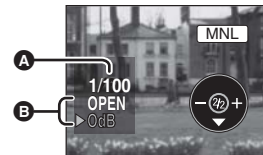
B 光圈／增益值：

CLOSE → (F16 到 F2.0) → OPEN → 0dB → 18dB

● 值越接近 [CLOSE] 影像越暗。

● 值越接近 [18dB] 影像越亮。

● 帶有 [dB] 的數值是增益值。



恢復自動調整

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設定為 AUTO。

- 當同時設定快門速度和光圈／增益值時，請先設定快門速度，然後設定光圈／增益值。
- 在極亮的地方拍攝時，螢幕可能會改變色彩或閃動。在這種情況下，手動將快門速度調整到 [1/50] 或 [1/100]。

■ 手動快門速度調整

- 由於重播影像的顏色和亮度會有所改變，所以要避免在熒光燈、水銀燈或鈉燈下拍攝。
- 如果手動增加快門速度，那麼感光度會降低，從而增益值會自動增加，這將會增加螢幕上的噪點。
- 如果重播很亮的發光物體或是高度反光物體的影像，則在重播影像上會出現垂直的光線，但這不是故障。
- 在正常重播時，影像的移動可能看起來不會流暢。

■ 手動光圈／增益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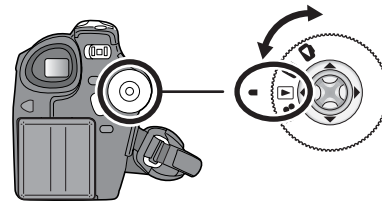
- 如果增益值增大，螢幕上的噪點會增加。
- 根據變焦放大率的不同，有些光圈值不顯示。

動態影像重播

RAM -RW(VR) -RW(V) -R

1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拍攝在光碟上的動態影像以縮略圖顯示。



2 選擇要重播的場景。

A 場景號碼

B 滾動條顯示

選擇的場景將被紅框包圍。

- 當拍攝了 9 個或更多的場景時，通過移動操縱桿來顯示後（前）一頁。
- 如果按住操縱桿並上下移動，可以一次前進 8 個場景。這時螢幕不會改變，但是場景號碼和滾動條顯示將改變，因此當已經到達想顯示場景的頁時，請鬆開操縱桿。



3 按操縱桿。

選擇的場景以全螢幕重播。

操作圖示自動顯示在螢幕上。



4 移動操縱桿進行操作。

▶/||: 重播/暫停

◀◀ (移動): 跳躍重播 (向後)

◀◀ (按住移動): 倒帶搜索重播

▶▶ (移動): 跳躍重播 (向前)

▶▶ (按住移動): 快進搜索重播

■: 停止重播並顯示縮略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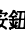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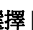
- 若不是正常重播時，將不會聽到聲音。
- 如果暫停播放持續 5 分鐘，螢幕會返回到縮略圖。

- 當場景上拍攝的時間很短時，可能不能重播。
- 不能重播的動態影像的縮略圖以藍白圖案陰影顯示。

重播

動態影像重播

在重播時顯示拍攝日期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設定] → [ 日期] → [開] 並按下操縱桿。

- 重播時，拍攝時間不在螢幕上顯示。

慢動作重播

- 1 重播時向上移動操縱桿以暫停重播。
- 2 按住操縱桿向右移動。
(當按住操縱桿向左移動時，將會反向重播慢動作影像。)
 - 當向上移動操縱桿時，恢復正常重播。



逐格重播

動態影像每次前進一格。

- 1 重播時向上移動操縱桿以暫停重播。
- 2 向右移動操縱桿。
(當向左移動操縱桿時，將會反向每次前進一格。)
 - 當向上移動操縱桿時，恢復正常重播。



調整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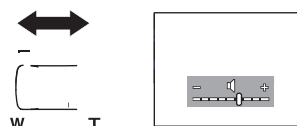
重播時調整揚聲器音量。

移動音量桿，更改音量級別。

朝 “+” 方向：增加音量

朝 “-” 方向：降低音量

- 指示器 [0] 越向右移動 (朝 “+” 端)，音量級別變得越高。
- 當調整結束後，音量設定顯示將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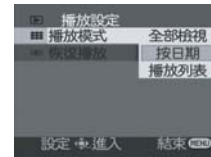


按日期重播動態影像

本機上拍攝的場景按日期分組。
在同一天拍攝的場景可以連續重播。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播放設定] → [≡ 播放模式] → [按日期] 並按下操縱桿。

- 當 [播放模式] 被設定為 [全部檢視] 時，所有拍攝的動態影像都將被連續重播。(顯示 [P]ALL。)



2 選擇用於重播的日期，然後按下操縱桿。

在同一天拍攝的場景以縮略圖顯示。



3 選擇要重播的場景。

- 即使場景是在同一天拍攝的，在下列情況下，它們也會被單獨分組。
 - 當場景數量超過 99 時 **RAM** **-RW(VR)** **-RW(V)** **-R**
 - 當光碟被取出時 **-RW(V)** **-R**
 - 當光碟被修復時 **-RW(V)** **-R**
 - 當模式轉盤被切換時 **-R**
 - 當電源被關閉時 **-R**

恢復上一重播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播放設定] → [⏮ 恢復播放] → [開] 並按下操縱桿。

如果停止一個動態影像的重播，在停止場景的縮略圖檢視上會出現 [R]。

- 在動態影像重播過程中，當 [恢復播放] 被設定為 [關] 時，如果在任意一點停止重播，則下次重播動態影像時，將從頭開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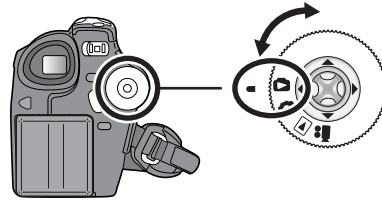
- 如果關閉本機，記憶的恢復位置會被清除，但是功能表設定沒有被清除。

靜態圖片重播

SD

1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拍攝在 SD 記憶卡上的靜態圖片以縮略圖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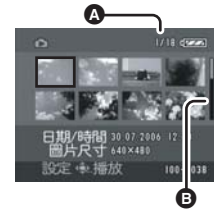
2 選擇要重播的檔案。

A 檔案號碼

B 滾動條顯示

選擇的檔案將被紅框包圍。

- 當拍攝了 9 個或更多的檔案時，通過移動操縱桿來顯示後（前）一頁。
- 如果按住操縱桿並上下移動，可以一次前進 8 個檔案。這時螢幕不會改變，但是檔案號碼和滾動條顯示將會改變，因此當已經到達想顯示檔案的頁時，請鬆開操縱桿。



3 按操縱桿。


選擇的檔案以全螢幕重播。


操作圖示自動顯示在螢幕上。




4 移動操縱桿進行操作。

 : 投影片播放（按數字順序重播 SD 記憶卡上的靜態圖片）開始/暫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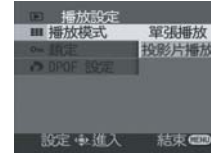
: 重播前一幅圖片。

: 重播後一幅圖片。

: 停止重播並顯示縮略圖。

以投影片播放形式重播靜態圖片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播放設定] → [≡ 播放模式]
→ [投影片播放] 並按下操縱桿。



■ 關於靜態圖片的兼容性

- 本機服從由 JEITA (Japan Electronics and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ndustries Association) 建立的統一標準 DCF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 本機所支持的檔案格式為 JPEG。(並不是所有的 JPEG 格式的檔案都可以重播。)
 - 如果重播一個不符合規格的檔案，可能不顯示資料夾 / 檔案號碼。
 - 本機可能會降低在其他產品上拍攝或建立的資料的品質，或根本無法重播，反之亦然。
-
- 投影片播放時不要操作模式轉盤。
 - 當存取指示燈點亮時，不要插入或取出 SD 記憶卡。
 - 根據檔案的像素數的不同，顯示檔案要花費一些時間。
 - 如果試圖重播以不同格式拍攝的檔案或檔案資料有缺陷的檔案，則整個顯示會變灰，並會出現錯誤訊息。
- 當重播在其他設備上拍攝的檔案時，日期和時間顯示與拍攝時的有所不同。
 - 當重播在其他設備上拍攝的檔案時，其尺寸和在本機上顯示的可能會不一樣。(→ 98)

編輯場景

刪除場景


這是用來刪除拍攝在光碟上的場景。


RAM -RW(V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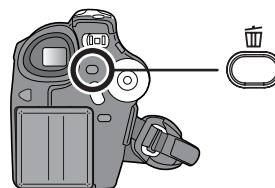
刪除的場景不能恢復。

- DVD-RW（視頻格式）和 DVD-R 上的場景不能刪除。

每次刪除一個場景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 1 重播時按  鈕。



- 2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從縮略圖顯示中刪除多個場景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刪除] → [選擇] 或 [全部] 並按下操縱桿。

- 當選擇 [全部] 時，下列的場景將被刪除。繼續執行步驟 4。
 - 當 [播放模式] 被設定為 [全部檢視] 時：光碟上的所有場景
 - 當 [播放模式] 被設定為 [按日期] 時：按日期選擇的所有場景



2 (僅當在步驟 1 中選擇 [選擇] 時)
選擇要刪除的場景，然後按下操縱桿。
選擇的場景被黃框包圍。

- 當再次按下操縱桿時，選擇的場景將被取消。
- 最多可以連續設定顯示在一頁上的 8 個場景。



3 (僅當在步驟 1 中選擇 [選擇] 時)
按 刪除 鈕。

4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僅當在步驟 1 中選擇 [選擇] 時)

繼續刪除其他場景

重複步驟 2-4。

完成編輯

按 MENU 按鈕。


- 要刪除一個場景中不想要的部分，先分割場景，然後刪除多餘的部分。(→ 66)
- 若選擇 [全部]，如果光碟上有很多場景，刪除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刪除時不要關閉本機。
- 當刪除場景時，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使用 AC 適配器。
- 可能無法刪除被分割過的場景。將分割的場景合併起來，然後將其刪除。



分割場景

這是用來將一個場景分割成兩個。

RAM -RW(VR)

要刪除場景中多餘的部分，先分割場景，然後再刪除多餘的部分。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編輯場景] → [ 分割] 並按下操縱桿。



- 2 選擇要分割的場景，然後按下操縱桿。
重播選擇的場景。



- 3 當到達想分割場景的區域時，向下移動操縱桿設定分割點。
 - 使用慢動作重播或逐格重播可以容易地搜尋到您想要分割場景所在的點。(→ 60)



- 4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步驟

繼續分割其他場景

重複步驟 2-4。

完成編輯

按 MENU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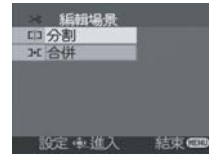
合併場景

本功能僅是用來將兩個連續的場景合併成一個。

RAM -RW(VR)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編輯場景] → [⌘ 合併] 並按下操縱桿。



- 2 選擇要合併的場景，然後按下操縱桿。

- 選擇的場景和下一個場景被合併。
- 如果想合併不相鄰的場景或者具有不同拍攝日期的場景，請先新增一個播放列表，然後在播放列表上合併場景。(→ 69, 74)



- 3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繼續合併其他場景

重複步驟 2-3。

完成編輯

按 **MENU** 按鈕。



使用播放列表

什麼是播放列表？

可以從拍攝的場景中將您喜歡的場景集合起來新增一個播放列表。

由於播放列表不是通過複製資料新增的，因此，新增播放列表要消耗光碟一點容量。

- 如果新增或刪除播放列表，原始場景將不會被修改。在播放列表上編輯場景將不會影響原始場景。

拍攝的場景



播放列表




- 每張光碟（每面）的最大項目數量
 - 播放列表：99
 - 播放列表場景：9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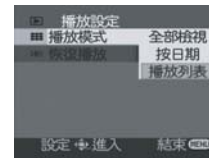
- 如果原始場景被刪除，則用這些場景新增的播放列表部分也會被刪除。

新增一個新的播放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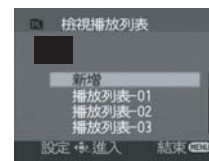
RAM -RW(VR)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播放設定] → [] 播放模式] → [播放列表] 並按下操縱桿。



- 2 選擇 [新增]，然後按下操縱桿。



- 3 選擇要增加到播放列表中的場景，然後按下操縱桿。

選擇的場景被黃框包圍。

- 當再次按下操縱桿時，選擇的場景將被取消。
- 最多可以連續設定 8 個場景。
- 場景在播放列表中按照被選擇的順序登記。新增播放列表以後，其中的場景順序可以用 [移動] 功能來改變。(→ 72)



- 4 按 **MENU** 按鈕。

- 5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顯示所新增播放列表的縮略圖檢視螢幕。

向同一播放列表中增加另一個場景

選擇 [增加]。(→ 71)


重播播放列表


選擇場景開始重播，然後按下操縱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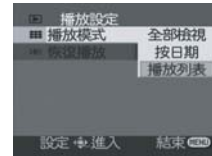


重播播放列表

RAM -RW(VR)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播放設定] → [播放模式] → [播放列表] 並按下操縱桿。



- 2 選擇要重播的播放列表，然後按下操縱桿。
所選播放列表中的場景以縮略圖顯示。



- 3 選擇場景開始重播，然後按下操縱桿。



選擇一個不同的播放列表

當在播放列表縮略圖檢視螢幕中選擇第一個場景時，向左移動操縱桿。螢幕返回到檢視播放列表（步驟 2）。

嚮導

返回到顯示原始場景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播放設定] → [播放模式] → [全部檢視] 或 [按日期] 並按下操縱桿。

編輯播放列表

RAM -RW(VR)

在播放列表上編輯場景將不會影響原始場景。

向播放列表增加場景

◇ 選擇播放列表重播模式。(→ 70, 步驟 1 和 2)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編輯列表] 並按下操縱桿。



- 2 選擇要編輯的播放列表，然後按下操縱桿。



- 3 選擇 [**+** 增加]，然後按下操縱桿。



- 4 選擇要增加的場景，然後按下操縱桿。

選擇的場景被黃框包圍。

- 當再次按下操縱桿時，選擇的場景將被取消。
- 最多可以連續設定 8 個場景。
- 場景按照被選擇的順序增加到播放列表中。播放列表中的場景順序可以用 [移動] 功能來改變。(→ 72)



- 5 按 **MENU** 按鈕。

- 6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顯示場景所增加到的播放列表的縮略圖檢視螢幕。

繼續向播放列表增加場景

重複步驟 1-6。

使用播放列表

移動場景

播放列表中的場景可以移動。

◇ 選擇播放列表重播模式。(→ 70, 步驟 1 和 2)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編輯列表] 並按下操縱桿。



2 選擇要編輯的播放列表，然後按下操縱桿。



3 選擇 [**⇄** 移動]，然後按下操縱桿。



4 選擇要移動的場景，然後按下操縱桿。
選擇的場景被黃框包圍，以紅色條顯示要插入的位置。



5 選擇要插入場景的位置，然後按下操縱桿。



繼續移動播放列表中的其他場景

重複步驟 4-5。

完成編輯

按 **MENU** 按鈕。

分割場景

可以將一個場景分割成兩個部分。

- 在播放列表上分割場景將不會影響原始場景。

◇ 選擇播放列表重播模式。(→ 70, 步驟 1 和 2)

-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編輯列表] 並按下操縱桿。



- 選擇要編輯的播放列表，然後按下操縱桿。



- 選擇 [**□** 分割]，然後按下操縱桿。



- 選擇要分割的場景，然後按下操縱桿。
重播選擇的場景。



- 當到達想分割場景的區域時，向下移動操縱桿設定分割點。
• 使用慢動作重播或逐格重播可以容易地搜尋到您想要分割場景所在的點。(→ 60)



-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繼續分割其他場景

重複步驟 4-6。

完成編輯

按 **MENU** 按鈕。

使用播放列表

合併場景

兩個場景可以合併成一個。

- 在播放列表上合併場景將不會影響原始場景。

◇ 選擇播放列表重播模式。(→ 70, 步驟 1 和 2)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編輯列表] 並按下操縱桿。



- 2 選擇要編輯的播放列表，然後按下操縱桿。



- 3 選擇 [**⌘** 合併]，然後按下操縱桿。



- 4 選擇要合併的場景，然後按下操縱桿。

- 選擇的場景和下一個場景被合併。



- 5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繼續合併其他場景

重複步驟 4-5。

完成編輯


按 **MENU**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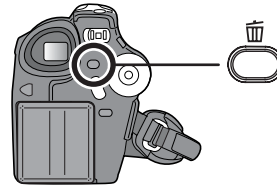
刪除場景

- 在播放列表上刪除場景將不會影響原始場景。

每次刪除一個場景：

◇ 選擇播放列表重播模式。(→ 70，步驟 1 和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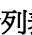
1 重播時按  鈕。



2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從縮略圖顯示中刪除多個場景：

◇ 選擇播放列表重播模式。(→ 70，步驟 1 和 2)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編輯列表] 並按下操縱桿。



2 選擇要編輯的播放列表，然後按下操縱桿。



使用播放列表

3 選擇 [刪除] → [選擇] 或 [全部] 並按下操縱桿。

- 當選擇 [全部] 時，選擇的播放列表將被刪除。繼續執行步驟 6。



4 (僅當在步驟 3 中選擇 [選擇] 時) 選擇要刪除的場景，然後按下操縱桿。

選擇的場景被黃框包圍。

- 當再次按下操縱桿時，選擇的場景將被取消。
- 最多可以連續設定顯示在一頁上的 8 個場景。



5 (僅當在步驟 3 中選擇 [選擇] 時) 按 [是] 鈕。

6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僅當在步驟 3 中選擇 [選擇] 時)

繼續刪除其他場景

重複步驟 4-6。

完成編輯

按 MENU 按鈕。

- 在播放列表上刪除場景將不會增加剩餘拍攝容量。
- 如果刪除播放列表中的所有場景，播放列表本身也會被刪除。
- 當刪除一個播放列表時，其後的播放列表的號碼都會減一。
- 可能無法刪除被分割過的場景。將分割的場合併起來，然後將其刪除。



編輯靜態圖片


刪除靜態圖片


這是用來刪除拍攝在 SD 記憶卡上的靜態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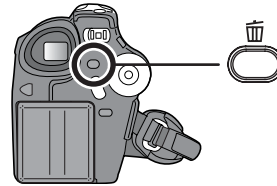
SD

刪除的檔案不能恢復。

每次刪除一個檔案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1 重播時按  鈕。




2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編輯靜態圖片

從縮略圖顯示中刪除多個檔案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刪除] → [選擇] 或 [全部] 並按下操縱桿。

- 當選擇 [全部] 時，除了鎖定的檔案以外，SD 記憶卡上的所有檔案都將被刪除。繼續執行步驟 4。



2 (僅當在步驟 1 中選擇 [選擇] 時)
選擇要刪除的檔案，然後按下操縱桿。

- 選擇的檔案被黃框包圍。
- 當再次按下操縱桿時，選擇的檔案將被取消。
- 最多可以連續設定顯示在一頁上的 8 個檔案。



3 (僅當在步驟 1 中選擇 [選擇] 時)
按 **刪除** 鈕。

4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僅當在步驟 1 中選擇 [選擇] 時)

繼續刪除其他檔案

重複步驟 2-4。

完成編輯

按 **MENU** 按鈕。

警告

■ 刪除用其他產品拍攝在 SD 記憶卡上的靜態圖片檔案

可以刪除不能在本機上重播的靜態圖片檔案 (不是 JPEG 格式的檔案)。


- 若選擇 [全部]，如果 SD 記憶卡上有許多檔案，刪除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刪除時不要關閉本機。
- 當刪除檔案時，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使用 AC 適配器。
- 刪除時不要取出 SD 記憶卡。
- 如果刪除符合 DCF 標準的檔案，與該檔案有關的所有資料都將被刪除。

鎖定靜態圖片

這是用來防止靜態圖片檔案被錯誤刪除。

S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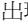
可以鎖定拍攝在 SD 記憶卡上的靜態圖片檔案，使其不能被錯誤地刪除。（但是，即使鎖定 SD 記憶卡上的某些檔案，格式化該卡也將刪除所有檔案。）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播放設定] → [ 鎖定] → [**是**] 並按下操縱桿。



- 2 選擇要保護的檔案，然後按下操縱桿。

出現 [] 顯示，所選擇的檔案被鎖定。

- 再次按下操縱桿解除鎖定設定。
- 要鎖定其他檔案，請重複步驟 2。



完成設定

按 **MENU** 按鈕。




DPOF 設定

這是用來在 SD 記憶卡上寫列印資料。

SD

可以將要列印的靜態圖片資料和複製數量（DPOF 資料）寫到 SD 記憶卡上。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播放設定] → [DPOF 設定] → [設定] 並按下操縱桿。



2 選擇要設定的檔案，然後按下操縱桿。
顯示在 DPOF 中設定的列印數量。



3 上下移動操縱桿以選擇列印的數量，然後按下操縱桿。

- 選擇範圍為 0 到 999。（用支持 DPOF 的印表機可以列印出所選圖片數量。）
- 要取消設定，請將列印數量設定為 [0]。
- 要設定其他檔案，重複步驟 2-3。

完成設定

按 MENU 按鈕。

無
響

取消所有 DPOF 設定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播放設定] → [DPOF 設定] → [全部取消] 並按下操縱桿。

-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 什麼是 DPOF？

DPOF 指的是 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它能夠將圖片列印資訊寫入到 SD 記憶卡上，這樣就可以在一個支持 DPOF 的系統上使用了。

- DPOF 設定最多可以建立 999 個檔案。
- 不能向要列印的帶有 DPOF 設定的圖片上增加拍攝日期。
- 在其他設備上做成的 DPOF 設定，本機可能不能識別。請在本機上執行 DPOF 設定。


格式化光碟和記憶卡

格式化光碟

這是用來初始化光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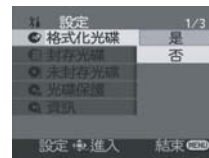
RAM -RW(VR) -RW(V)

必須清楚：如果光碟被格式化，則錄製在光碟上的所有資料都將被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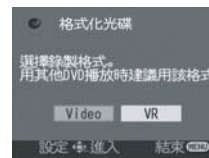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1 設定] → [ 格式化光碟] → [是] 並按下操縱桿。

● 當格式化 DVD-RAM 時，跳到步驟 3。



2 (僅當格式化 DVD-RW 時)
選擇格式化類型 (→ 14)，然後按下操縱桿。



3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 當格式化完成時，按 **MENU** 按鈕結束訊息螢幕。

- 格式化時，不要關閉本機。
- 當格式化光碟時，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 AC 適配器。
- 在使用雙面光碟的情況下，格式化每一面。
- 帶有許多劃傷或污垢的光碟可能不能格式化。這樣的光碟不能使用。
- 使用本機格式化光碟。本機可能不能識別某些使用計算機或除本機之外的設備格式化了的光碟。


格式化光碟和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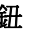
格式化 SD 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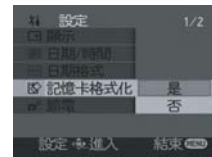
這是用來初始化記憶卡。

SD

必須清楚：如果將 SD 記憶卡格式化，則記憶卡上錄製的所有資料都將被刪除。請將重要資料保存到計算機等設備上。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設定] → [ 記憶卡格式化] → [是] 並按下操縱桿。



2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 當格式化完成時，按 MENU 按鈕結束訊息螢幕。

- 格式化時，不要關閉本機。
- 當格式化 SD 記憶卡時，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 AC 適配器。
- 使用本機格式化 SD 記憶卡。如果 SD 記憶卡是在其他產品（比如計算機）上格式化的，則花在拍攝上的時間可能會變長，並可能無法使用該 SD 記憶卡。
- 根據使用的 SD 記憶卡類型的情況，可能要花一些時間格式化。
- 格式化時不要取出 SD 記憶卡。

封存光碟

封存光碟

這是用來使光碟可以在其他設備上重播。

-RW(VR) **-RW(V)** **-R**

如果將在本機上錄製的且還沒有封存的 DVD-RW 或 DVD-R 插入到其他設備（例如，DVD 錄影機或計算機）中，則光碟可能變得不可用。

在將光碟插入到其他設備中之前，一定要在本機上對其進行封存。

DVD-RAM：


- 沒有必要封存 DVD-RAM。

DVD-RW（VR 格式）：

- 封存後的 DVD-RW（VR 格式）可以與封存前的 DVD-RW（VR 格式）同樣地進行錄製和編輯。
- 封存 DVD-RW（VR 格式）後，就不能再封存此光碟。（封存 DVD-RW（VR 格式）後，即使進行錄製或編輯，也不需要再次封存。）

DVD-RW（視頻格式）、DVD-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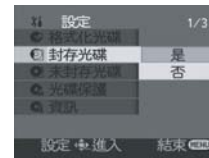
- 封存後，光碟僅能播放，並且不能再錄製了。
- 當進行未封存 DVD-RW（視頻格式）時，光碟可用於再次錄製。（→ 84）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1 連接本機到 AC 適配器。

- 使用電池時不能進行封存。如果在封存光碟時停電，則會導致封存失敗，並且可能會損壞資料。使用 AC 適配器。

2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設定] → [封存光碟] → [是] 並按下操縱桿。



3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 當完成封存光碟時，按 MENU 按鈕結束訊息螢幕。
- 不要使用任何其他設備封存在本機上錄製的光碟。
- 在使用雙面光碟的情況下，封存光碟的每一面。
- 當本機上沒有出現封存光碟資訊時，新增總功能表。在 DVD 播放機上重播該光碟。標題按拍攝日期顯示在總功能表上。但是，當 [播放模式] 被設定為 [按日期] 以按拍攝日期觀看場景時，在相同日期拍攝的某些場景可能會被分開。（→ 61）這些場景將以單獨的標題顯示在總功能表上。
- 根據光碟的情況不同，花費在封存光碟上的時間也會不同。最多可用去 15 分鐘。
- 如果本機變熱或者在封存光碟時受到強烈振動或撞擊，則封存光碟將失敗，並且光碟可能不能在其他設備上重播。
- 如果在封存光碟時停止供電，則封存光碟將失敗，即使進行修復光碟，光碟可能也不能在其他設備上重播。


封存光碟

未封存 DVD-RW


這是用來不封存 DVD-RW（視頻格式），這樣它可以用來拍攝。

-RW(V)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設定] → [ 未封存光碟] → [ 是] 並按下操縱桿。




- 2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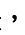
- 當完成未封存光碟時，按 **MENU** 按鈕結束訊息螢幕。
- 當未封存光碟時，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 AC 適配器。
- DVD-R 不能進行未封存。
- DVD-RW（VR 格式）不能進行未封存。封存後的 DVD-RW（VR 格式）可以與封存前的 DVD-RW（VR 格式）同樣地進行錄製和編輯。

保護光碟

RAM -RW(VR)

這是用來防止錯誤刪除或編輯拍攝的內容。
直到解除保護後，才能在保護的光碟上進行進一步拍攝和編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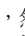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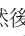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設定] → [ 光碟保護] 並按下操縱桿。



- 2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解除光碟保護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設定] → [ 光碟保護] 並按下操縱桿。
- 2) 當出現確認訊息時，選擇 [是]，然後按下操縱桿。


- 如果光碟是在另一個設備上被保護的，則在本機上可能不能解除保護。在這種情況下，請在設定保護的設備上將其解除保護。

顯示光碟資訊

顯示光碟資訊

RAM -RW(VR) -RW(V) -R

顯示例如拍攝場景數量、剩餘空間、光碟是否封存或者是否保護等這類資訊。

◇ 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設定] → [ 資訊] → [ 是]

並按下操縱桿。



結束資訊螢幕

按 **MENU** 按鈕。

用電視機

在電視機上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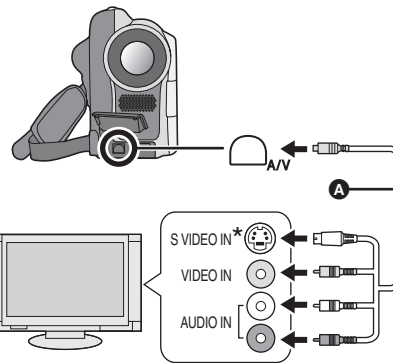
RAM -RW(VR) -RW(V) -R SD

用本機拍攝的影像可以在電視機上重播。

- 使用 AC 適配器可以免除電池用光的煩惱。

1 連接本機和電視機。

- A AV/S 電纜（提供）
 - 將插頭插入到足夠深。



* 如果電視機有 S 視頻端子，也要將 S 視頻插頭插進去。這樣可以使您欣賞到更加美麗的圖片。

2 開啓本機，然後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或 。

3 在電視機上更改輸入頻道。

- 根據本機所連接的端子不同，頻道設定也將有所不同。

4 在本機上開始重播。

圖像和聲音都輸出到電視機中。

■ 如果影像或聲音沒有從本機輸出到電視機中

- 檢查插頭是否插得足夠深。
- 檢查連接的端子。
- 檢查電視機的輸入設定（輸入開關）。（有關更多資訊，請閱讀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

用 DVD 錄影機／播放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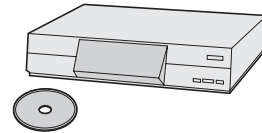
在 DVD 錄影機、DVD 播放機、計算機等上重播

- 不要將還沒有封存的 DVD-RW 或 DVD-R 插入到 DVD 錄影機、DVD 播放機、計算機等中：此光碟可能不能使用。同樣，可能會在 DVD 錄影機或計算機上出現一條要求您格式化光碟的資訊。請不要格式化該光碟，因為所有錄製在光碟上的重要資料都將被刪除並無法恢復。
- 當在另一個 DVD 錄影機／播放機上重播光碟時，將設備放平以使光碟保持水平。

重播 DVD-RAM 或 DVD-RW (VR 格式)

RAM -RW(VR)

- 1 [僅當重播 DVD-RW (VR 格式) 時]
在本機上封存此光碟。(→ 83)
- 2 將光碟插入到重播設備中，然後重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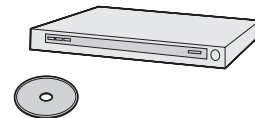


- 重播僅可以在支持 8 釐米 DVD-RAM 或 DVD-RW (VR 格式) 的設備上進行。請參閱重播設備的使用說明書。
- 您無法在 8 釐米光碟上拍攝允許“僅一次性拍攝”的影像。

重播 DVD-RW (視頻格式) 或 DVD-R

-RW(V) -R

- 1 在本機上封存此光碟。(→ 83)
- 2 將光碟插入到重播設備中，然後重播。



- 重播可以在支持 8 釐米 DVD-Video 的設備上進行，但是無法保證在所有 DVD 播放機上的重播都正常進行。
- 不顯示拍攝時間。

將拍攝內容複製到 DVD 錄影機的硬盤上

RAM -RW(VR) -RW(V) -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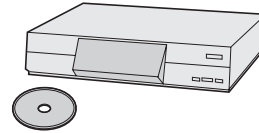
如果您有帶硬盤的 DVD 錄影機，則用本機拍攝的影像可以存儲在硬盤上。

- 不要將還沒有封存的 DVD-RW 或 DVD-R 插入到 DVD 錄影機中：此光碟可能不能使用。同樣，可能會在 DVD 錄影機上出現一條要求您格式化光碟的資訊。請不要格式化該光碟，因為所有錄製在光碟上的重要資料都將被刪除並無法恢復。
- 如果想複製與 DVD 錄影機不兼容的光碟，請用 AV/S 電纜連接本機和 DVD 錄影機，然後複製該光碟。(→ 90)

1 [僅當複製 DVD-RW 或 DVD-R 時] 在本機上封存此光碟。(→ 83)

2 將光碟插入到 DVD 錄影機中，然後將內容複製到硬盤上。

- 關於如何將影像複製到硬盤上的詳細情況，請參閱 DVD 錄影機的使用說明書。



- 您無法在 8 釐米光碟上拍攝允許“僅一次性拍攝”的影像。
- 如果您的 DVD 錄影機有 SD 記憶卡插槽，您可以將用本機拍攝在 SD 記憶卡上的靜態圖片檔案寫入到光碟或硬盤上。
- 如果複製在 DVD-RW（影片格式）或 DVD-R 光碟上錄製的影像，則在複製後影像的標題名稱會變為複製時的日期。

用 VCR

用 VCR

將影像複製到其他視頻設備上

RAM -RW(VR) -RW(V) -R

可以將在本機上重播的影像複製到其他視頻設備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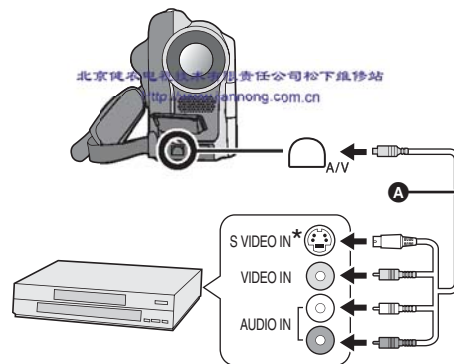
可以將想複製的場景集合起來新增一個播放列表，然後僅將本播放列表中的場景複製到其他設備上。(→ 69)

- 使用 AC 適配器可以免除電池用光的煩惱。

1 連接本機和視頻設備。

Ⓐ AV/S 電纜 (提供)

- 將插頭插入到足夠深。



- * 如果視頻設備有 S 視頻端子，也要將 S 視頻插頭插進去。這樣可以使您欣賞到更加美麗的圖片。

2 開啓本機，然後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3 在視頻設備和電視機上更改輸入頻道。

- 根據本機所連接的端子不同，頻道設定也將有所不同。

4 在本機上開始重播。

然後開始在連接的設備上錄製。

- 有關詳細情況，請參閱視頻設備的使用說明書。

停止複製

停止所連接設備上的錄製。

然後在本機上停止重播。


用其他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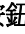

用印表機 (PictBridge)

SD

通過直接將本機連接到印表機來列印圖片時，請使用兼容 PictBridge 的印表機。(閱讀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使用 AC 適配器可以免除電池用光的煩惱。

◇ 將帶有拍攝影像的 SD 記憶卡插入到本機中，開啓本機，然後轉動模式轉盤以選擇 。

- 1 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 設定] → [ USB 功能]
→ [PictBridge] 並按下操縱桿。

- 按 MENU 按鈕結束功能表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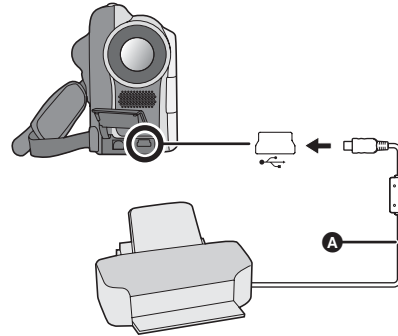


- 2 連接本機和印表機。

- Ⓐ USB 電纜 (不提供)

- 將插頭插入到足夠深。
- 出現 [PictBridge] 指示。

- 如果不出現 [PictBridge] 指示或者繼續閃爍，請先斷開，然後重新連接 USB 電纜或檢查印表機、SD 記憶卡和本機上的設定。



- 3 選擇一個要列印的檔案，然後按下操縱桿。

顯示設定圖片的數量。



用其他產品

用印表機 (PictBridge)

- 4 上下移動操縱桿以選擇需要的列印的數量，然後按下操縱桿。
 - 最多可以設定列印 9 張。
 - 要取消設定，請將列印數量設定為 [0]。
 - 通過重複步驟 3 和 4，最多可以連續設定顯示在一頁上的 8 個檔案。

- 5 按 MENU 按鈕以顯示 PictBridge 功能表。



- 6 在 [日期列印] 上選擇日期列印設定。

- 如果印表機不能列印日期，此設定無效。



- 7 在 [紙張大小] 上選擇紙張大小設定。

標準： 印表機的尺寸規格
4×5 英吋： L 大小
5×7 英吋： 2L 大小
4×6 英吋： 名信片大小
A4： A4 大小

- 不能設定印表機不支持的紙張大小。




用印表機 (PictBridge)

8 在 [頁面編排] 上選擇編排設定。

標準： 印表機的編排規格

： 無邊框列印

： 有邊框列印

- 不能設定印表機不支持的頁面編排。



9 選擇 [列印] → [是] 並按下操縱桿。

圖片被列印。

- 圖片列印完成以後，通過斷開 USB 電纜結束 PictBridge。



當中途停止列印時

向下移動操縱桿。

出現確認訊息。如果選擇 [是]，則取消設定的列印數量，螢幕返回到步驟 3。如果選擇 [否]，則保留所有設定，螢幕返回到步驟 3。

- 列印過程中應避免下列操作。這些操作會使正常列印無法完成。
 - 斷開 USB 電纜
 - 取出 SD 記憶卡
 - 轉換模式轉盤
 - 關閉電源
- 檢查印表機的紙張大小、列印質量等設定。
- 可能無法列印用其他產品錄製的靜態圖片。
- 當本機被直接連接到印表機時，不能使用 DPOF 設定。
- 直接連接印表機到本機上。不能使用 USB 集線器。

功能表

功能表列表

動態影像拍攝功能表



■ [] 基本功能

- [SCN 場景模式] (→ 53)
- [消除風聲] (→ 50)
- [拍攝模式] (→ 40)
- [寬屏電影模式] (→ 50)
- [時鐘設定] (→ 34)

■ [進階功能]

- [數位變焦] (→ 43)
- [電子穩定系統] (→ 52)
- [夜視] (→ 51)
- [淡入淡出] (→ 47)
- [變焦麥克風] (→ 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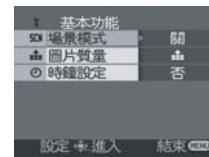
■ [設定]

- [顯示] (→ 96)
- [DATE 日期/時間] (→ 35)
- [日期格式] (→ 35)
- [節電] (→ 96)
- [操作音] (→ 96)
- [LCD 設定] (→ 36)
- [EVF EVF 設定] (→ 36)
- [初始設定] (→ 96)
- [示範模式] (→ 96)

■ [LANGUAGE] (→ 31)

靜態圖片拍攝功能表

- 關於 [設定] 項目，請參閱動態影像拍攝功能表。



■ [] 基本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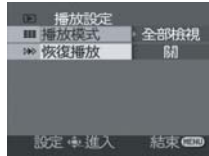
- [SCN 場景模式] (→ 53)
- [圖片質量] (→ 42)
- [時鐘設定] (→ 34)

■ [進階功能]

- [快門效果] (→ 42)

■ [LANGUAGE] (→ 31)

▶ 動態影像重播功能表



- [刪除]
(僅當 [播放模式] 被設定為 [全部檢視] 或 [按日期] 時)
- [選擇] (→ 65)
- [全部] (→ 65)
- [播放設定]
- [播放模式] (→ 61, 69, 70)
- [恢復播放] (→ 61)
- [編輯場景]
(僅當 [播放模式] 被設定為 [全部檢視] 或 [按日期] 時)
- [分割] (→ 66)
- [合併] (→ 67)
- [編輯列表]
(僅當 [播放模式] 被設定為 [播放列表] 時)
- [增加] (→ 71)
- [移動] (→ 72)
- [分割] (→ 73)
- [合併] (→ 74)
- [刪除] (→ 75)
- [設定]
- [格式化光碟] (→ 81)
- [封存光碟] (→ 83)
- [未封存光碟] (→ 84)
- [光碟保護] (→ 85)
- [資訊] (→ 86)
- [顯示] (→ 96)
- [日期] (→ 60)
- [日期格式] (→ 35)
- [節電] (→ 96)
- [操作音] (→ 96)
- [LCD 設定] (→ 36)
- [EVF 設定] (→ 36)
- [LANGUAGE] (→ 31)

▶ 靜態圖片重播功能表



- [刪除]
- [選擇] (→ 78)
- [全部] (→ 78)
- [播放設定]
- [播放模式] (→ 63)
- [鎖定] (→ 79)
- [DPOF 設定] (→ 80)
- [設定]
- [顯示] (→ 96)
- [日期/時間] (→ 35)
- [日期格式] (→ 35)
- [記憶卡格式化] (→ 82)
- [節電] (→ 96)
- [操作音] (→ 96)
- [LCD 設定] (→ 36)
- [EVF 設定] (→ 36)
- [USB 功能] (→ 91)
- [LANGUAGE] (→ 31)



設定功能表

■ [] 顯示

- 關
- 開

選擇的螢幕指示如下面圖例中所示。



■ [] 節電

- 關
- 5 分鐘

[關]:

不啓動省電功能。

[5 分鐘]:

當 5 分鐘內沒有進行任何操作，則本機自動關閉，以防止電池電量耗盡。當使用本機時，請再次開啓。

- 在下列情況下，即使當將它設定為 [5 分鐘] 時，本機可能也不會關閉。
 - 當使用 AC 適配器時
 - 當通過 USB 電纜將本機連接到計算機或印表機上時

■ [] 操作音

- 關
- 開

這可以使例如開始和結束拍攝這樣的操作通過操作音來發出信號。

當設定為 [關] 時，例如開始拍攝或結束拍攝這樣的操作聽不到聲音。

1 聲響音

當開始拍攝時

當開啓電源時

當本機被計算機或印表機等設備識別時

2 聲響音

當暫停拍攝時

當關閉電源時

2 聲響音 4 次

當發生錯誤（例如拍攝沒有開始）時。檢查螢幕上顯示的句子。（→ 99）

■ [] 初始設定

- 是
- 否

根據功能的結合，當功能表不能選擇時，設定為 [是] 可將功能表設定恢復到出廠時的設定狀況。

（語言設定不能恢復到出廠時的設定狀態。）

■ [] 示範模式

- 關
- 開

本項目用於開始本機的示範。

（僅當在 [] 或 [] 位置使用 AC 適配器和模式轉盤時）

如果把它設定為 [開] 而沒有插入光碟或 SD 記憶卡，本機自動設定為示範模式，介紹其功能。

如果按下任何按鈕或執行任何操作，示範模式將被取消。如果大約 10 分鐘未進行任何操作，示範模式將自動開始。

要終止示範模式，插入光碟或 SD 記憶卡，或把它設定為 [關]。一般使用時，將該功能設定為 [關]。

■ [] USB 功能

- PictBridge
- PC 連接

[PictBridge]:

當通過 USB 電纜將本機連接到印表機上時。

[PC 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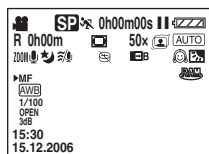
當通過 USB 電纜將本機連接到計算機上時。

指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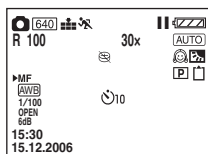
指示

■ 拍攝指示

動態影像拍攝



靜態圖片拍攝



	剩餘電池電量
R 0h00m	剩餘拍攝時間
0h00m00s	耗用拍攝時間
15:30 15.12.2006	日期 / 時間指示
●/II (紅色)	拍攝
II (綠色)	拍攝暫停
	數位變焦
AUTO	自動模式
MNL	手動模式
MF	手動對焦
2×	變焦放大率指示
	逆光模式
	影像穩定器
1/100	快門速度
OPEN, F2.0	F 值
0dB	增益值
	肌膚柔和模式
	漸變 (白色)
	漸變 (黑色)
	夜視功能
ZOOM	變焦麥克風
	風聲噪音減少
XP, SP, LP	動態影像拍攝模式

	運動模式
	肖像模式
	低光模式
	聚光燈模式
	水上及雪地模式
AWB	自動白平衡
	室內模式 (在白熾燈下拍攝)
	室外模式
	手動調整模式
RAM	光碟類型
	DVD-RAM
	DVD-RW (VR 格式)
	DVD-RW (視頻格式)
	DVD-RW (未格式化)
	DVD-R
P	漸進拍照模式
	自拍計時器拍攝
640	靜態圖片的拍攝像素數 640×480
	可以拍攝的記憶卡
	正識別記憶卡
	正拍攝 / 存取記憶卡
	靜態圖片質量
R 100	剩餘靜態圖片數量

其他

指示

■ 重播指示

動態影像重播



靜態圖片重播



	重播
	暫停
	快進搜索／倒帶搜索重播
	最後一個／第一個場景暫停
	跳躍重播
	慢動作重播
	逐格重播
0h00m00s	動態影像重播時間
	播放模式 顯示光碟上的所有場景
	顯示所選日期拍攝的場景
	顯示所選播放列表中的場景
No.10	場景號碼
	音量調整
R	恢復重播
	在另一設備上已被保護的內容。
	投影片播放重播
100-0001	靜態圖片資料夾／檔案號碼顯示
	當連接與 PictBridge 兼容的印表機時
	正存取記憶卡 (連接到計算機時)
	DPOF 已經設定 (到 1 個以上)
	鎖定靜態圖片
	靜態圖片的拍攝像素數 640×480

非本機拍攝的圖片，顯示尺寸取決於水平像素數。如果該數是 2048、1920、1280 或 640，則不管垂直像素數是多少，都將分別顯示為 **[2048]**、**[HDTV]**、**[1280]** 或 **[640]**。

	2048 像素或更大
	1600 或更大，小於 2048 像素
	1280 或更大，小於 1600 像素
	1024 或更大，小於 1280 像素
	800 或更大，小於 1024 像素
	640 或更大，小於 800 像素 (低於 640 像素的尺寸不顯示。)

■ 確定的指示

	或 內置電池電量低。(→ 35)
	當 LCD 顯示屏向鏡頭一側轉動時，會出現警告／報警指示。將 LCD 顯示屏的方向返回到正常位置，並檢查警告／報警指示。
	無光碟插入。
	光碟不可用
	無 SD 記憶卡插入／記憶卡不可用。

其他

訊息

無法寫入	向光碟或記憶卡寫入資料失敗。
無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光碟或記憶卡上沒有拍攝的影像。 光碟被劃傷或弄髒。彈出光碟並進行清潔。(→ 17) 如果光碟上有擦痕，請使用新的光碟。
不能兼容此光碟	插入了一張不兼容的光碟（複製保護的光碟等）。
請檢查光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插入了一張無法在本機上讀取的光碟（以 NTSC 視頻格式錄製的光碟等）。 光碟被劃傷或弄髒。彈出光碟並進行清潔。(→ 17) 如果光碟上有擦痕，請使用新的光碟。
建議使用 Panasonic 光碟	如果在插入光碟時出現此訊息，則此光碟可能不可以錄製。建議使用 Panasonic 光碟，因為它們與本機的兼容性已經經過確認。有關光碟兼容性等資訊，請訪問 Panasonic 網站。 http://panasonic.co.jp/pavc/global/cs/e_cam (本網站僅為英文。)
無法錄製 (光碟已封存)	插入了一張封存的 DVD-RW（視頻格式）或 DVD-R。封存光碟後，光碟僅能播放而不能拍攝。如果未封存 DVD-RW（視頻格式），它可以用於拍攝。(→ 84)
不能錄製。光碟已滿。	本光碟已滿或者場景數量已經達到最大界限，因此不能再繼續錄製資料。請刪除多餘的場景(→ 64) 或插入一張新光碟。
不能錄製。場景數量超過最大上限。	
機身溫度太高，不能操作。 請關機及稍候片刻。	本機的溫度很高，因此不能操作。關閉電源，直到等待本機冷卻，然後再次開啓電源。
不能不封存此光碟。	DVD-R 不能進行未封存。 DVD-RW（VR 格式）不能進行未封存。封存後的 DVD-RW（VR 格式）可以與封存前的 DVD-RW（VR 格式）同樣地進行錄製和編輯。

指示

檢查記憶卡	該記憶卡不兼容或者不能被本機識別。
記憶卡被鎖定	SD 卡上的寫保護開關被設定為 LOCK。(→ 16)
記憶卡已滿	SD 記憶卡已滿，因此不能再繼續錄製資料。請刪除多餘的檔案(→ 77) 或插入一張新的 SD 記憶卡。
請按重設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在本機上發現缺陷。按 RESET 按鈕以重新啓動本機。(→ 106)● 光碟被劃傷或弄髒。彈出光碟並進行清潔。(→ 17) 如果光碟上有擦痕，請使用新的光碟。
更改為手動模式	正試圖使用不能同時使用的功能。
取消夜視模式	
無法使用 USB，請變更模式	在拍攝模式中連接了 USB 電纜。
斷開 USB 電纜	本機不能正確建立與計算機或印表機的連接。請先斷開，然後重新連接 USB 電纜或者檢查本機上的 [USB 功能] 設定。

關於恢復

系統可能不能完成正常的檔案寫入，例如，在拍攝或編輯過程中，當電源由於某種原因關閉時。如果在存取光碟時發現故障管理資訊，會出現下列訊息。一定要按照訊息操作。（根據錯誤的情況，修復可能要花一些時間。）

光碟發生錯誤。現在修復？

- 修復光碟時，請使用電量充足的電池或 AC 適配器。即使關閉電源不修復光碟，也可以在再次開啓電源時修復光碟。
- 根據資料條件的情況，可能不能完成資料修復工作。
- 如果光碟沒有被修復就取出，在關閉電源之前，將再也不能重播拍攝的場景。
- 不要修復在另一個設備上拍攝過的光碟。這樣可能會導致資料的丟失或光碟的損失。

不能同時使用的功能

由於本機規格的原因，本機中的有些功能可能不能使用或者不能選擇。下表所示為被各種條件限制功能的例子。

功能	使功能不能使用的條件	功能	使功能不能使用的條件
漸進	● 當亮度不充足時	場景模式	● 當將 AUTO/MANUAL/ FOCUS 開關設定為 AUTO 時 ● 當使用夜視功能時
數位變焦	● 在記憶卡拍攝模式中		
漸變			
逆光補償	● 當使用夜視功能時 ● 當設定光圈/增益時	改變白平衡	● 當使用數位變焦（30× 或更高）時 ● 當使用夜視功能時
夜視	● 在記憶卡拍攝模式中	調整快門速度、 光圈/增益	● 當使用夜視功能時 ● 當使用場景模式時
影像穩定器	● 當使用夜視功能時 ● 在記憶卡拍攝模式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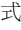
常見問題解答

可以使用什麼類型的光碟？	如果 DVD-RAM、DVD-RW 和 DVD-R 是 8 釐米的裸盤，就可以使用。(→ 13)
能否使用帶盒的光碟？	如果去掉碟盒，可以使用。
能否使用雙面光碟？	可以使用。 但是不能從光碟的一面到另一面進行連續拍攝或播放。需要彈出光碟並將其翻轉。
在雙面光碟上，我能否從光碟的一面到另一面進行連續拍攝？	不能從光碟的一面到另一面進行連續拍攝。光碟包裝上標出的拍攝時間是雙面的總時間。要進行雙面拍攝，需要彈出光碟並將其翻轉。
DVD-R 僅能拍攝一次嗎？	可以開始和停止拍攝，直到光碟已滿。 但是拍攝在 DVD-R 上的資料不能被刪除。
能否在 DVD 播放機上重播？	通過在本機中封存 DVD-RW (VR 格式/視頻格式) 或 DVD-R，就可以在 DVD 播放機上重播了。 DVD-RAM 或 DVD-RW (VR 格式) 可以在支持 DVD-RAM 或 DVD-RW (VR 格式) 的 DVD 錄影機或 DVD 播放機上重播。 請參閱 DVD 錄影機或 DVD 播放機的使用說明書。

故障排除

問題	檢查點
本機不能開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池是否完全充電？ → 請使用 AC 適配器給電池充電。(→ 18)
本機自動關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約 5 分鐘沒有使用本機，則電源會自動關閉以保存電池電量。要恢復拍攝，請開啓電源。 當省電功能(→ 96)被設定為[關]時，電源將不會自動關閉。
本機支持不了多長時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電池電量低？ → 如果剩餘電池電量指示閃爍或出現“電量不足”訊息，則表明電池已經用完了。給電池充電。(→ 18)
關閉電源時聽到喀噠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這是鏡頭移動的聲音，並非故障。
電池電量很快用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池是否完全充電？ → 用 AC 適配器給電池充電。(→ 18) ● 是否是在極冷的地方使用電池？ → 電池受環境溫度的影響。在寒冷的地方，電池的操作時間將會變短。 ● 電池是否已經用壞了？ → 電池有一定的壽命。如果即使在給電池完全充電後，操作時間仍然很短，則表明電池壽命已到，不能再繼續使用。
即使開啓電源，本機也不能使用。 本機不能正常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按 RESET 按鈕。(→ 106) 如果還是無法恢復正常條件，請卸下電池或 AC 適配器，等待約 1 分鐘，然後再次連接電池或 AC 適配器。然後，大約 1 分鐘后，再次開啓電源。（如果在存取指示燈仍亮著的時候進行以上操作，可能會損壞記憶卡上的資料。）
螢幕突然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啓動了示範？ → 在光碟錄製模式或記憶卡拍攝模式中，如果將[示範模式]設定為[開]而沒有插入光碟或記憶卡，則本機自動設定為示範模式，介紹其功能。通常應該將其設定為[關]。按 MENU 按鈕，然後選擇[設定]→[示範模式]→[關]並按下操縱桿。

故障排除

問題	檢查點
DISC EJECT 手柄不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除非本機供電，否則光碟蓋打不開。 → 連接充滿電的電池或 AC 適配器。
無法讀取該光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光碟表面是否有手印或污垢？ → 如果光碟上有手印或污垢，請將它們擦祛。(→ 17)
不顯示功能指示，如模式指示、剩餘時間指示或耗用時間指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如果設定[設定]→[顯示]→[關]，警告和日期指示之外的指示都將消失。
儘管本機已經供電並且正確地插入了光碟或記憶卡，但不開始拍攝。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 DVD-RAM 或 DVD-RW (VR 格式) 被寫保護？ → 解除保護。(→ 85) 如果 DVD-RAM 或 DVD-RW (VR 格式) 是在其他設備上被保護的，請在同一設備上解除保護。 ● 是否 DVD-RW (視頻格式) 或 DVD-R 已被封存？ → 封存光碟後，光碟僅能播放而不能拍攝。如果未封存 DVD-RW (視頻格式)，它可以用於拍攝。(→ 84) ● 是否將 SD 記憶卡的寫保護開關設定成了 LOCK？ → 當寫保護開關被設定為 LOCK 時，無法進行拍攝。(→ 16) ● 是否光碟或記憶卡的內存已滿？ → 如果光碟或記憶卡上沒有可用內存，通過刪除多餘的場景釋放一些內存(→ 64, 77)，或使用一張新的光碟或記憶卡。 ● 是否將本機設定為光碟錄製模式或記憶卡拍攝模式？ → 除非模式轉盤是處於  或  位置，否則無法進行拍攝。 ● 光碟蓋是否開啓？ → 如果蓋子開啓，本機可能無法正常操作。請關閉光碟蓋。
拍攝開始，但又立刻停止。 重播的圖片中斷一會兒。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光碟被劃傷或弄髒了？ → 請清潔光碟。(→ 17) ● 本機變熱。按照顯示的訊息操作。 要再次使用本機，請關閉本機，並放置一會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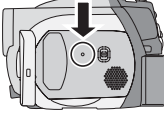
其他



問題	檢查點
自動對焦功能不能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選擇了手動對焦模式？ → 將 AUTO/MANUAL/FOCUS 開關設定為 AUTO。 ● 是否在自動對焦模式中試著拍攝很難對焦的場景？ → 有一些拍攝的物體和環境使自動對焦不能正常工作。(→ 112) 在這種情況下，請使用手動對焦模式調整焦距。(→ 55) ● 是否設定了夜視功能？ → 當夜視功能工作時，自動轉換到手動對焦模式。
不能從本機的內置揚聲器重播聲音。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聲音太小？ → 重播時，移動音量桿顯示音量指示並進行調整。(→ 60)
儘管本機與電視機正確連接，重播的影像仍不能看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在電視機上是否選擇了視頻輸入？ → 請閱讀電視機的使用說明書，並選擇與連接所使用的輸入相匹配的頻道。
不能刪除或編輯場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 DVD-RAM 或 DVD-RW (VR 格式) 被寫保護？ → 解除保護。(→ 85) 如果光碟或者光碟上的內容是在另一個設備上被保護的，請在同一設備上解除保護。 ● 可能無法刪除被分割過的場景。 → 將分割的場景合併起來，然後將其刪除。(→ 67) ● 在藍白圖案陰影中以縮略圖顯示的場景可能無法刪除。如果場景是多餘的，請格式化光碟或記憶卡以刪除資料。(→ 81, 82) 必須清楚：如果光碟或記憶卡被格式化，則拍攝在光碟或記憶卡上的所有資料都將被刪除。 ● SD 記憶卡上的檔案是否被鎖定？ → 鎖定的檔案不能刪除。解除鎖定設定。(→ 79) ● 如果將 SD 記憶卡的寫保護開關設定為 LOCK，則刪除無效。(→ 16)



故障排除

問題	檢查點
拍攝的靜態圖片不清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在[圖片質量]設定處於[.]時試著拍攝很小或精小細緻的物體？ → 如果在[圖片質量]設定處於[.]時試著拍攝很小或精小細緻的物體，影像可能會分解成馬賽克圖案。在[圖片質量]設定改為[.]時拍攝。(→ 42)
SD 記憶卡上的影像看起來不正常。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料可能被損壞。可能是被靜電或電磁波損壞的。還應將重要資料保存到計算機或其他產品上。
即使光碟或記憶卡被格式化，還是不能使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本機光碟或記憶卡可能被損壞。請向經銷商諮詢。在本機上使用 8 MB 至 4 GB 的 SD 卡。
指示消失。 螢幕凍結。 不能進行任何操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關閉本機的電源。如果電源不能關閉，按 RESET 按鈕，或取下電池或 AC 適配器，然後重新裝上。這樣做後，再開啓電源。如果仍不能恢復正常的操作，請斷開電源連接並向購買本機的經銷商諮詢。
顯示“請按重設鍵”。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是否光碟被劃傷或弄髒了？ → 使用下列方法重新啓動本機後，彈出光碟並進行清潔。 (→ 17) 如果光碟上有劃痕，請使用新的光碟。 • 本機自動檢測出錯誤。用鏡頭蓋的突出部分按壓 RESET 按鈕。這樣將重新啓動本機。 • 如果沒按 RESET 按鈕，本機的電源將在約一分鐘後自動關閉。 • 即使按下 RESET 按鈕後，指示仍然重複出現。在這種情況下，本機需要維修。斷開電源連接，並向購買本機的經銷商諮詢。不要試圖自己維修設備。 
如果 SD 卡插入其他設備，則不能識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請檢查設備與您插入的 SD 卡 (SD 記憶卡 / SDHC 記憶卡) 的容量或型號是否兼容。 → 關於詳情，請參閱設備的使用說明書。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關於本機

- 長時間操作後，本機、光碟和記憶卡會變熱，但這不是故障。

儘可能使 DVD 攝錄放影機遠離磁化產品（如微波爐、電視機、視頻遊戲機等）。

- 如果在電視機上方或附近使用 DVD 攝錄放影機，則 DVD 攝錄放影機上的圖片和聲音可能會受到電磁波輻射的干擾。
- 請勿在手機附近使用 DVD 攝錄放影機，因為這樣做可能會產生噪點從而對圖片和聲音帶來不利的影響。
- 揚聲器或大型發動機產生的強大的磁場效應可能會損壞拍攝的內容，或者圖片可能會變形。
- 微處理器產生的電磁波輻射，可能會給 DVD 攝錄放影機帶來不利的影響，導致圖片和聲音受到干擾。
- 如果 DVD 攝錄放影機受到磁化產品的不利影響而停止正常工作，請關閉 DVD 攝錄放影機，並取下電池或斷開 AC 適配器。然後重新裝入電池或連接 AC 適配器後，開啓 DVD 攝錄放影機。

請勿在無線電發射機或高壓線附近使用 DVD 攝錄放影機。

- 如果在無線電發射機或高壓線附近拍攝圖片，可能會對拍攝的圖片和聲音產生不利的影響。

一定要使用提供的接線和電纜。如果使用可選附件，請使用隨之提供的接線和電纜。不要拉伸接線和電纜。

不要向本機噴灑殺蟲劑或揮發性化學藥品。

- 如果用此類化學藥品噴灑本機，則機體可能被損傷並且表面漆會脫落。
- 不要讓橡膠或塑料製品同本機接觸太長的時間。

如果在沙地或塵土較多的地方，例如在沙灘上使用本機，不要讓沙子或細小的灰塵進入本機和本機的端子。

另外，還要讓本機遠離海水。

- 沙子或塵土可能會損壞本機。（在插入和取出光碟或記憶卡的時候一定要小心。）
- 如果讓海水濺到本機上，請用擰幹的布將水擦掉。然後，用一塊幹布再重新擦拭本機。

當拿著本機的時候要小心，不要將其掉落或受到碰撞。

- 強烈的撞擊可能會打破本機的外殼，使其發生故障。

請不要使用汽油、塗料稀釋劑或酒精來清潔本機。

- 清潔之前，請將電池取下或從 AC 電源插座上拔掉 AC 電纜。
- 攝錄放影機機身的顏色可能會褪色，表面漆也會剝落。
- 請使用幹而柔軟的布擦拭本機以祛除表面的灰塵和指印。為祛除頑固的污漬，可將布在加水稀釋後的中性洗滌劑中浸濕，並充分來擦拭本機。之後，再用一塊幹布將攝錄放影機擦幹。
- 當使用化學除塵布時，請按照隨該布帶來的說明書進行操作。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不要觸摸激光傳感器鏡頭。

- 如果直接觸摸激光傳感器鏡頭，可能會導致故障。

除市售的 8 釐米 DVD 攝錄放影機鏡頭清潔器外，請勿使用任何其他的鏡頭清潔器。

- 使用除市售的 8 釐米 DVD 攝錄放影機鏡頭清潔器之外的任何鏡頭清潔器都可能會導致本機發生故障。

不要將本機用於監視用途或其他商業用途。

- 如果長時間使用本機，其內部熱量會增大，這有可能會導致故障的產生。
- 本機並非供商業使用。

當打算長時間不使用本機時

- 當將本機存放在衣櫃或櫥櫃中時，建議放入一些乾燥劑（矽膠）。

關於電池

本機內使用的電池為可充電型鋰電池。此電池易受溫度和濕度的影響，並且溫度上昇或下降越多，影響越大。在寒冷的地方，完全充電指示有可能不出現，或者低電量指示可能會在開機使用約 5 分鐘後出現。在高溫環境下，保護功能可能會啓動，這樣將導致無法使用本機。

一定要在使用完畢後取下電池。

- 如果仍將電池裝在本機上，即使本機電源關閉，也會有微量電流繼續流動。讓本機保持此狀態可能會導致電池過度放電。這會導致電池即使在充電後也無法使用了。

外出進行拍攝時，請準備好備用電池。

- 在寒冷的地方，如滑雪場，電池提供的拍攝時間有可能會縮短。
- 當您外出旅行時，請記得帶上 AC 適配器（提供），這樣您就可以在抵達目的地後為電池進行充電。

如果不小心將電池跌落，請檢查電池的電極是否損壞。

- 安裝電極損壞的電池會損壞本機。

保存電池的技巧

- 電池應該保存在乙烯基袋中，這樣不會讓金屬接觸到電極。
- 電池應被放置在涼爽而乾燥的地方，應儘可能地使溫度保持恒定。（推薦的溫度：15 °C 至 25 °C，推薦的濕度：40% 至 60%）
- 過高或過低的溫度，將縮短電池的使用壽命。
- 如果電池被置於溫度高、濕度大或油污煙霧充斥的環境中，可能會引起電池電極的鏽蝕並導致故障。
- 如果長時間存儲電池，我們建議您每年對其充一次電，並在將充滿後的電量完全消耗以後重新將其存儲。
- 應當將附著在電池電極上的灰塵和其他雜質除去。

不要將廢棄的舊電池擲入火中。

- 對電池進行加熱或將其擲入火中有可能會引起爆炸。
- 如果即使在對電池重新充電後，其工作時間仍然很短，則電池有可能已經到達使用壽命。請購買一塊新的電池。

關於 AC 適配器

- 一定要使用提供的 AC 適配器。
- 如果在收音機附近使用 AC 適配器，可能會對收音機接收產生干擾。請將 AC 適配器與收音機保持 1 米或更遠距離。
- 當使用 AC 適配器時，它可能會發出嗡嗡的電流聲。但是，這是正常現象。
- 使用以後，一定要斷開 AC 適配器。（如果保持連接，會引起微量電流的損耗。）
- 請始終確保 AC 適配器和電池的清潔。

將本機放在電源插座附近，以使中斷設備（插頭）便於連接。

關於充電錯誤

當充電指示燈閃爍過快或過慢時，可能是下列情況之一造成的。

當指示燈閃爍過慢時：

- 電池可能已經過度放電。可以重新充電，但是在有些情況下，可能花費幾個小時才能開始正常充電。

當指示燈閃爍過快時：

- 電池還沒有充好電。從 AC 適配器中取出電池，試著重新充電。
- 電池溫度或周圍溫度可能極高或極低。請等到恢復適當的溫度以後再給電池重新充電。如果電池仍不能充電，可能電池或 AC 適配器出問題了。請與經銷商聯繫。

當指示燈熄滅時：

- 充電完成。
- 當指示燈熄滅而充電沒有完成時，可能 AC 適配器或電池出現了故障。請與經銷商聯繫。

關於光碟

- 如果光碟上有灰塵、劃傷或污垢，或者如果光碟變形了，則會出現下列現象：
 - 重播影像中有馬賽克噪音
 - 重播影像的瞬間停止
 - 重播時聲音中斷，或者有不正常的聲音
 - 縮略圖顯示帶有藍白圖案陰影
 - 光碟不能被正確識別
 - 視頻和音頻之間有延遲
- 當拍攝影像時，本機可以避開由於灰塵、劃傷等原因而不能進行拍攝的光碟部分。（將在這樣的部分暫停並自動重新開始拍攝。）

當存取指示燈點亮（光碟存取過程中）時，請不要開啓光碟蓋、關閉電源或引起任何振動或撞擊。

DVD-R

- 爲了在 DVD-R 光碟上進行最佳拍攝，本機會將控制資料寫入到光碟上，以便在插入和拍攝後彈出時可以自動進行調整。如果光碟沒有空間用於寫入控制資料，則不能進行拍攝。爲了防止這種情況，不要插入已拍攝 50 次以上的 DVD-R。
- 不要將本機上拍攝的 DVD-R 在還沒有封存之前插入到可拍攝設備中，如 DVD 錄影機。拍攝的資料可能被損壞。



使用時的注意事項

關於 SD 記憶卡

- SD 記憶卡標籤上標出的內存容量是版權保護和管理的容量總和，此容量是可以在本機、計算機等設備上使用的。
- 在很長的使用過程中，本機表面和 SD 記憶卡會輕微變熱。這是正常現象。

當插入或取出 SD 記憶卡時，通常將 OFF/ON 開關設定為 OFF。

當存取指示燈點亮（SD 記憶卡存取過程中）時，不要取出 SD 記憶卡、關閉電源或引起任何振動或撞擊。

■ 關於 miniSD 卡

- 使用前，一定要將 miniSD 卡插入到專用的卡轉換器中。不用轉換器而將卡直接插入到本機中則可能會損壞本機或卡。
- 請勿將空的卡轉換器插入到本機中。插入或取出 miniSD 卡時，請勿將轉換器留在本機中。這樣做可能會導致本機發生故障。

LCD 顯示屏／取景器

- 當 LCD 顯示屏變髒，請用幹的軟布進行擦拭。
- 當處於溫度急劇變化的環境中時，LCD 顯示屏上會出現水汽凝結。請用幹的軟布將其擦去。
- 當本機變得很涼時，比如由於在寒冷的地方存放，在電源剛剛開啓以後，LCD 顯示屏會比平時稍微暗些。當本機的內部溫度升高時，將恢復到正常亮度。

LCD 顯示屏螢幕的製造採用了極高的精密技術，總像素約達到 105,000。約有超過 99.99% 的像素為有效像素，僅有約 0.01% 的像素不亮或總是亮著。但這不是故障，不會影響拍攝的圖片。

取景器螢幕的製造採用了極高的精密技術，總像素約達到 123,000。約有超過 99.99% 的像素為有效像素，僅有約 0.01% 的像素不亮或總是亮著。但這不是故障，不會影響拍攝的圖片。

關於水汽凝結

當在本機上形成水汽凝結時，鏡頭會變朦朧，並且本機可能不能正常工作。應儘最大努力保證不要形成水汽凝結。如果確實形成了水汽凝結，執行下列描述的操作。

水汽凝結的原因

當周圍溫度或濕度像下列情況那樣變化時，會發生水汽凝結。

- 當本機被從寒冷地方（如滑雪場）拿到溫暖的房間裡時。
- 當本機被從有空調的車內拿到外面時。
- 當寒冷的房間很快變暖時。
- 當來自空調的冷風直接吹向本機時。
- 夏日午後陣雨過後。
- 當本機處於空氣中水汽很重的非常潮濕的地方時。（如熱的游泳池）

當本機被拿到溫差很大的地方（比如，從冷地方到熱地方）時。

例如，如果在滑雪場使用本機進行拍攝，又要將其拿到很熱的房間裡時，請將本機裝在塑料袋中，儘可能祛除袋中的空氣，然後將袋子密封。將本機在房間裡放置約 1 個小時，使得本機溫度與房間的環境溫度接近，然後再使用。

怎麼處理被霧化的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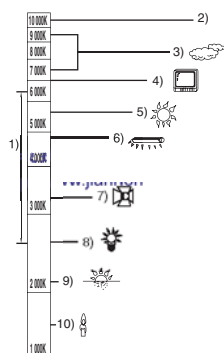
取下電池或 AC 適配器，將本機放置約 1 小時。當本機溫度接近環境溫度時，霧化自然消失。

名詞解釋

自動白平衡

自動白平衡調整將識別光線的色彩並進行調整，以確保白色成為真正純淨的白色。本機測定透過鏡頭和白平衡感測器射入的光線的色調，從而判斷拍攝的條件並選擇最接近的色調設定。這被稱為自動白平衡調整。

然而，由於本機祇存儲了幾種光源下的白色光的有關資訊，在其他光源下自動白平衡調整可能不能正常工作。



上面的圖例給出了自動白平衡功能的範圍。

- 1) 本機自動白平衡調整的有效範圍
- 2) 藍天
- 3) 陰天（雨天）
- 4) 電視機螢幕
- 5) 陽光
- 6) 白色熒光燈
- 7) 鹵素燈
- 8) 白熾燈
- 9) 日出或日落
- 10) 燭光

在自動白平衡調整的有效範圍外時，影像可能會變得偏紅或偏藍。即使在自動白平衡調整的有效範圍內時，如果出現多個光源，自動白平衡調整也可能不能正常工作。在光線超出自動白平衡調整的有效範圍時，使用手動白平衡調整模式。

白平衡

本機所拍攝的影像，受某些光源的影響，可能會變得偏藍或偏紅。為避免這種現象，請調整白平衡。

白平衡調整將測定不同光源下的白色。通過識別陽光下的白色和在熒光燈下的白色，本機可以調整不同顏色間的平衡。

由於白色是所有色彩（組成光線）的基準，所以如果本機能夠識別出基準白色，它就可以用一種自然的色調拍攝影像。

名詞解釋

自動對焦

鏡頭可以自動前移或後移來對物體對焦。

自動對焦有下列特性。

- 進行調整，可使被攝錄物體的垂直線條更為清晰。
- 對具有高對比度的物體進行對焦。
- 可僅對焦於螢幕中央。

根據這些特性，在下列情況下，自動對焦不能正常工作。請在手動對焦模式拍攝圖片。

同時拍攝遠處和近處的物體

由於本機對螢幕中央的所有物體對焦，所以當近處物體在焦距中時，很難對背景進行對焦。當拍攝背景中有遠山的人物時，不能同時對近處物體和遠處物體對焦。

拍攝位於骯髒或總是積滿灰塵的窗戶後的物體時

由於焦點在髒窗戶上，所以不能對窗戶後的物體進行對焦。

類似地，當拍攝車輛很多的馬路對面的物體時，恰巧經過的車也會被對焦。

拍攝被光亮表面的物體或者高反光物體圍繞著的物體

由於對發光或閃光物體對焦，所以很難對所拍攝的物體對焦。當拍攝物體在海岸上、在夜景中或者在有煙花或特殊燈光的場景中時，焦點會變模糊。

拍攝黑暗環境中的物體

由於透過鏡頭射入的光線資訊大量減少，本機將不能正確對焦。

拍攝快速移動的物體

由於內部的對焦鏡頭是機械移動的，它無法與快速移動的物體保持一致。

例如，當拍攝有快速移動物體的運動事件時，對焦可能會失去其銳度。

拍攝對比度非常小的物體

很容易將對比強烈的物體或垂直線條或條紋對焦。這就意味著由於本機是根據影像的垂直線條進行對焦的，一個對比度非常小的物體，如一面白牆，會變得非常模糊。

規格

DVD 攝錄放影機

安全注意事項

電源：	DC 7.9 V/7.2 V
電流功率：	拍攝 6.4 W

信號系統	CCIR：625 線，50 格 PAL 彩色信號
拍攝格式	DVD 視頻拍攝格式（DVD-RAM、DVD-RW） DVD - 視頻格式（DVD-RW、DVD-R）
影像感測器	1/6" CCD 影像感測器 總像素：約 800 K 有效像素（動態影像）：約 400 K
鏡頭	30× 電動變焦 F1.8 到 F3.9（f = 1.90 mm 到 57.0 mm）
濾鏡直徑	30.5 mm
變焦	30× 光學變焦，50/1000× 數位變焦
顯示屏	2.5" LCD 顯示屏（約 105 K 像素）
取景器	彩色電子取景器（約 123 K 像素）
麥克風	立體聲（帶變焦功能）
揚聲器	1 個球形揚聲器 Ø 20 mm
標準照度	1,400 lx
最低照度	12 lx（低光模式：1/50） [夜視模式下 2 lx]
視頻輸出標準	1.0 Vp-p, 75 Ω
S 視頻輸出標準	Y：1.0 Vp-p, 75 Ω C：0.3 Vp-p, 75 Ω
音頻輸出標準（線路）	316 mV, 600 Ω
USB	記憶卡讀／寫功能（不支持版權保護） 適應 USB 2.0（高速） PictBridge 兼容

其他

規格

尺寸	52.5 mm (寬) × 87.0 mm (高) × 129.0 mm (深) (不包括突出部分)
重量	約 480 g (不帶提供的電池、鏡頭蓋和光碟)
工作溫度	0 °C 到 40 °C
工作濕度	10% 到 80%

動態影像

拍攝媒體	8 釐米 DVD-RAM Ver. 2.1 8 釐米 DVD-RW Ver. 1.1/2X-SPEED (2X/1X) 8 釐米 DVD-R for General Ver. 2.0
壓縮	MPEG2
拍攝模式和傳輸率	XP : 9 Mbps (VBR) SP : 5 Mbps (VBR) LP : 2.5 Mbps (VBR)
音頻壓縮	Dolby Digital (Dolby AC3) , 16 位 (48 kHz/2 ch)

靜態圖片

拍攝媒體	SD 記憶卡 : 8 MB/16 MB/32 MB/64 MB/128 MB/256 MB/512 MB/1 GB/2 GB (符合 FAT12 及 FAT16 格式) SDHC 記憶卡 : 4 GB (符合 FAT32 格式)
壓縮	JPEG (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基於 Exif 2.2 標準), 對應 DPOF
圖片尺寸	640×480

AC 適配器 : VSK0651

安全注意事項


電源 :	AC 110 V 到 240 V , 50/60 Hz
電流功率 :	19 W
DC 輸出 :	DC 7.9 V, 1.4 A (本機工作時) DC 8.4 V, 0.65 A (電池充電時)

其他

尺寸	61 mm (寬) × 32 mm (高) × 91 mm (深)
重量	約 110 g

規格變更恕不通知。

SD 記憶卡上可拍攝的圖片數量

圖片尺寸	640 (640×480)	
圖片質量		
8 MB	42	86
16 MB	97	195
32 MB	210	420
64 MB	430	870
128 MB	820	1650
256 MB	1710	3430
512 MB	3400	6790
1 GB	6800	13600
2 GB	13830	27660
4 GB	27150	54310

- 可拍攝的圖片數量取決於 [] 和 [] 是否同時使用和所拍攝的物體。
- 表中所列的數值為估計值。

